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

公告编号：2019-037

2019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朱星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万建英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黄美亮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的计划、业绩预测等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报告，公司在本报告“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描述了公司未来经营可能面临的主要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30254910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9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3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8

第五节 重要事项 63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1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1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72

第九节 公司治理 80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86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87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06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恒大高新、公司	指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恒大声学	指	江西恒大声学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恒大新材料	指	南昌恒大新材料发展有限公司
恒大新能源	指	江西恒大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黑龙江恒大	指	黑龙江恒大高新有限公司
信力筑正	指	北京信力筑正新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恒大车时代	指	恒大车时代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球冠	指	北京球冠科技有限公司
恒大金属交易中心	指	恒大金属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飞游	指	武汉飞游科技有限公司
长沙聚丰	指	长沙聚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报告期	指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恒大高新	股票代码	002591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恒大高新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JIANGXI HENGDA HI-TECH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HENGDA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朱星河		
注册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开发区金庐北路 88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30096		
办公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开发区金庐北路 88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30096		
公司网址	http://www.heng-da.com/		
电子信箱	hengda002591@163.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朱星河	蔡云
联系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开发区金庐北路 88 号	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开发区金庐北路 88 号
电话	0791-88194572	0791-88194572
传真	0791-88197020	0791-88197020
电子信箱	hengda002591@163.com	hdgx002591@163.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无变更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新增互联网营销业务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学院国际大厦 15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国平、曾庆梅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 适用 □ 不适用

财务顾问名称	财务顾问办公地址	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特区报业大厦 3 楼	庞霖霖、李璐	2017 年 3 月至 2018 年 12 月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8 年	2017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 年
营业收入（元）	335,113,423.20	259,128,982.47	29.32%	147,575,260.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4,908,702.88	14,745,231.31	136.75%	14,121,569.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1,476,110.57	-16,179,232.01	294.55%	-50,912,809.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7,199,645.26	37,757,408.05	-198.52%	31,137,921.4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37	0.0519	119.08%	0.054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59	0.0518	123.75%	0.05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0%	1.43%	1.47%	2.00%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 年末

总资产（元）	1,457,261,561.11	1,507,323,466.94	-3.32%	922,948,350.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82,005,702.97	1,259,264,913.63	-6.14%	708,312,638.99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1,269,656.10	66,038,000.96	82,134,115.49	125,671,650.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118,701.35	8,462,575.82	7,790,901.11	11,536,524.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522,811.09	5,972,767.37	7,221,662.22	11,758,869.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51,389.59	11,534,082.30	-2,894,333.99	-49,490,783.1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金额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990.29	9,967,247.51	-106,442.4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211,186.00	5,619,239.90	5,948,706.10	主要是母公司及下属公司收到政府补助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186,332.77	3,208,126.18		主要是购买理财产品导致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17.00	1,131,704.4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70,994.14	5,904,488.44	511,973.6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2,494,073.40	67,679,275.89	
减：所得税影响额	522,372.17	7,013,726.92	9,056,423.2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1,047.14	386,689.68	-57,288.83	
合计	3,432,592.31	30,924,463.32	65,034,378.7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一）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通过内生式增长和外延式扩张已形成节能环保加互联网营销的双主业格局，具体情况如下：

1、节能环保业务

节能环保是国家加快培育和发展的七个战略性新兴产业之一，公司的节能环保业务分为防磨抗蚀业务、垃圾焚烧炉防护业务和声学降噪业务三个模块。

（1）防磨抗蚀业务模块。

作为国内领先的综合防护服务提供商，公司提供的防磨抗蚀服务集防护材料、方案设计、工程技术服务于一体，可根据工业系统设备、燃料的种类，基体材质，磨损腐蚀的介质、方式、程度，现场工况条件等不同情况，为电力、钢铁、水泥等企业提供相应防护服务。通过公司提供的防护服务，预防和修复基体表面磨损腐蚀，延长工业系统设备的使用寿命和提高运行的稳定性，消除因设备失效而引起的安全隐患，减少非正常停炉、停机、停产。

（2）垃圾焚烧炉防护业务模块。

垃圾焚烧炉防护业务是防磨抗蚀技术在垃圾焚烧炉行业的创新应用，主要是通过对炉内管排及相关部件进行预防护和再制造技术服务，解决其磨损和腐蚀问题，大幅度提高其使用寿命，减少因磨损和腐蚀造成的经济损失，是在我国经济发展持续上台阶、民众对环保要求日渐提高的新形势下，应运而生的新兴产业。

（3）声学降噪业务模块。

声学降噪产业作为环保产业的一个分支，通过声学设计、声学新材料、声学新技术在工业、交通、建筑、社会生活等行业领域应用，采取隔声、吸声、消声、隔振等措施，控制噪声源的声输出，控制噪声的传播和接收，以得到人们所要求的声学环境。

2、互联网营销业务

2017 年公司通过外延式扩张收购武汉飞游和长沙聚丰，成功切入互联网软件分发业务。武汉飞游、长沙聚丰的主营业务包括软件分发、推广业务、互联网页面广告业务。武汉飞游、长沙聚丰凭借近十年的互联网营销经验，积累了百度、腾讯等一批优质的互联网客户资源，通过自身的媒体资源及联盟平台为软件厂商等提供产品推广服务。

其中武汉飞游通过其旗下的互联网媒体资源（西西软件园、腾牛网）和采购的外部互联网媒体资源，为百度、腾讯等提供软件分发和移动 APP 营销推广等服务，武汉飞游根据软件、APP 的下载数量、使用情况等向客户收取费用。长沙聚丰通过其旗下的互联网媒体资源（PC6 下载站、东东手游助手）和采购的外部互联网媒体资源，为百度、日月同行、海南至尊等互联网公司提供软件分发等服务，长沙聚丰根据软件下载数量、使用情况等向客户收取费用。

同时报告期内长沙聚丰新增互联网广告代理业务，该类业务中公司一般先代客户进行充值，约定期限内向客户收取充值代垫款项。长沙聚丰已签约代理广点通，广点通是国内知名的互联网广告业务平台，汇集腾讯网、腾讯 mini 窗、腾讯新闻客户端、腾讯视频、天天快报、QQ 音乐、微信、QQ 空间、QQ 浏览器、应用宝、第三方应用等丰富广告场景，覆盖 PC 端和移动端的 android、ios 两大系统。

（二）未来行业发展趋势

1、节能环保行业

（1）垃圾焚烧行业

近年来生活垃圾焚烧处理方式得到快速发展。2003 年至 2017 年城市垃圾焚烧年均复合增长率高达 49.87%。截至 2018 年年

底，内地建成并投入运行的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约 400 座，每座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投资约 1 亿~30 亿元；2018 年新投入运行的生活垃圾焚烧厂超过 70 座，在建项目 166 座，拟建项目 201 座。根据《“十三五”全国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设施建设规划》（发改环资[2016]2851 号），截至 2020 年底，设市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能力占无害化处理总能力的 50%以上，其中东部地区达到 60%以上。因此，从宏观总体而言，全国垃圾焚烧发电产业发展势头良好，垃圾焚烧发电已成为垃圾处理的一种主流方式。垃圾焚烧炉是垃圾焚烧发电厂的核心设备，随着未来垃圾焚烧行业的市场空间加速释放以及为适应更高焚烧标准导致的现有垃圾焚烧炉的升级改造，未来针对垃圾焚烧炉的防腐工程需求将有巨大市场空间。（数据来源：《生物质能发展“十三五”规划》、《可再生能源发展“十三五”规划实施的指导意见》、《“十三五”全国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设施建设规划》）。

（2）声学降噪行业

声学降噪行业涉及三个板块：工业降噪板块，主要针对于电力、钢铁、水泥工业厂商，进行设备噪音治理；建筑声学板块，主要对例如体育馆、音乐馆、歌剧院等对声学有特殊的要求的建筑，进行特殊设计处理；交通降噪板块，业务包括高速公路噪音屏障，地铁减震降噪工程等。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发布的《2018 年中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报告》披露，2017 年，全国各级环保部门共收到涉及环境噪声的投诉 55.0 万件（占环保投诉总量的 42.9%），办结率为 99.7%。其中，工业噪声类投诉占 10.0%，建筑施工噪声类投诉占 46.1%，社会生活噪声类投诉占 39.7%，交通运输噪声类投诉占 4.2%。

在环保问题日益引起重视的今天，国家相关部门对于群众的举报十分重视，尤其是工业噪音举报，一经查实便立刻对企业做出相应的整治、处罚措施，包括停产整改，而停产对于工业企业来说，将会蒙受巨大的损失，这迫使企业必须重视噪音问题。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噪声与振动控制委员会发布的《噪声与振动控制行业 2017 年发展综述》显示，2017 年全国噪声与振动控制领域的产业规模和效益增长幅度与 2016 年相比呈现一定程度的回升。 据初步统计，2017 年全国噪声与振动污染防治行业总产值约为 147 亿元，其中噪声控制工程与装备约 80 亿元，技术服务收入约 22 亿元。从噪声振动污染防治的行业发展来看，主要市场增量仍集中在电力、交通领域的噪声控制工程与装备、隔振器产品与隔振工程、声学材料及建筑声学工程等领域。2019 年整个轨道交通投资额将会达到 1.4 万亿元，基于轨道交通建设项目预算中声学降噪工程支出占比约为 1%~2%，预计轨交降噪市场在 140 亿到 280 亿。考虑建筑声学、工业降噪和轨道交通降噪的预期总投资量，在 2019 年，整个噪音污染治理市场的规模有望达到 380 亿到 400 亿之间。在环境保护已被确立为基本国策的特定历史时期，噪声与振动控制行业在国家相关政策法规的引领和国民经济持续发展的推动下，开始进入全面发展阶段，市场规模呈现稳步扩大的趋势。

（数据来源：《2018 年中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报告》《噪声与振动控制行业 2017 年发展综述》）。

2、互联网营销行业

根据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CNNIC）发布的第 43 次《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截至 2018 年 12 月，我国网民规模为 8.29 亿，全年新增网民 5653 万，互联网普及率达 59.6%，较 2017 年底提升 3.8%。根据艾瑞咨询的《2018 年中国网络广告市场年度监测报告》，中国互联网广告市场 2017 年整体规模达到 3750.1 亿元，同比增长 30%；预计 2018 年增速仍保持在 30%以上。从绝对值来看，中国网络广告发展仍旧显示出较为良好的生命力，预计在 2020 年市场规模将近 8000 亿元。

（数据来源：《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2018 年中国网络广告市场年度监测报告》）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主要系母公司业务模式以及下属长沙聚丰业务增长导致
预付款项	主要系下属的长沙聚丰广点通业务模式预付款项
其他流动资产	赎回理财产品导致
在建工程	工程移交导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内，公司垃圾焚烧炉防护业务步入正轨。垃圾焚烧炉防护业务作为公司防磨抗蚀业务的延伸，使得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得到了进一步的巩固和强化，具体体现在以下方面：

1、防磨抗蚀与垃圾焚烧炉防护业务的竞争优势

（1）技术与研发优势

公司依靠技术创新起家，自创立以来一直大力发展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长期致力于防磨抗蚀领域新材料与技术工艺的研究与开发，取得多项国内领先的技术成果。拥有二十多项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及相关专有技术。自主研发的多个产品和技术被列入国家火炬计划项目、国家重点新产品及国家优秀节能新产品。

公司建立了国内一流的企业技术研发中心和行业内首家“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目前有进站博士后4名，硕士14人，产品研发水平在行业内处于领先地位，拥有防磨抗蚀新材料生产和技术工程服务相关的核心技术。早在5年前公司就针对垃圾焚烧锅炉、生物质锅炉、冶金行业余热锅炉水冷壁等有耐腐蚀功能的要求的领域进行了技术和工艺方面的研究开发。公司是国内少数几家掌握垃圾焚烧炉防护技术并有能力进行大规模施工的企业之一。公司当前的垃圾炉防护技术是引进国际焊接领域最优秀的焊接系统平台上，经过自主研发和工艺设计后，研发的一种针对垃圾炉、生物质炉等的防腐技术工艺技术（HCMT技术）。

（2）行业标准制定优势

公司作为全国热喷涂协作组的理事单位、中国表面工程协会热喷涂专业委员会理事单位以及中钢协粉末冶金分会硬面技术专业委员会副理事长单位，在不断提升企业科技创新能力的同时，发挥行业领先地位和技术优势，积极参与行业标准的制定工作。公司是“锅炉‘四管’高速电弧喷涂技术规范”行业标准的主要起草单位，以及参与了国际标准 ISO17384：2003《热喷涂—抗高温腐蚀和氧化保护涂层》转化为国家标准的工作。

（3）综合防护解决方案优势

公司具有现场评估、材料的选择和供应、施工工艺的确定、现场施工方案及后续技术服务支持等综合防护方案的解决能力。公司依托于为数千家企业提供专业防磨抗蚀服务的经验和技术积累，逐步建立了完善的针对不同客户、不同防护类型的技术工程服务数据库；营销人员在承揽业务和设计投标书、现场技术工程人员在设计防护方案和施工过程中，均能得到公司数据库的强有力支持。

（4）服务网络优势

公司目前已建立较为完善的覆盖全国范围的服务网络，目前网络的覆盖面、服务的响应时间、服务技术水准与行业内其他企业相比，具有非常明显的优势。

（5）人才优势

经过25多年的发展，已经汇聚了大批具有丰富科研、制造、营销、管理经验的优秀人才，从而为公司新产品技术研发、扩大销售、规范管理奠定了可靠的人力资源基础。

2、互联网营销产业竞争优势

（1）自有的优质媒体资源

子公司武汉飞游旗下的互联网媒体资源包括西西软件园、腾牛网。西西软件园在软件下载网站中排名第3（2019年4月25日站长之家数据），腾牛网在行业内也有比较好的综合评价和排名。子公司长沙聚丰旗下的互联网媒体资源包括PC6下载站、东东手游助手。PC6下载站在软件下载网站中排名第2（站长之家数据，2019年4月25日）。

（2）优质稳定的客户资源

两家子公司为百度、腾讯、日月同行等优质的客户资源提供互联网营销业务。根据不同客户的要求制定不同的营销解决方案。多年来积累了丰富的互联网营销经验，公司综合利用公司优质的媒体资源、多样化的推广形式，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营销服

务，与客户建立了长期、深度的合作。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紧跟市场趋势，围绕着董事会制定的发展战略积极开拓市场。节能环保行业的防磨抗蚀业务随着下游行业的回暖，订单出现恢复性回升；垃圾焚烧炉防护业务、声学降噪业务，订单呈现快速增长。另外，作为双主业之一的互联网营销业务，2018年经营业绩继续保持较为稳健的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33,511.34万元，与上年同比增加7,598.44万元，增幅29.3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490.87万元，与上年同比增加2,016.35万元，增幅136.75% ；公司总资产145,726.16万元，较上年末减少5006.19万元，降幅为3.32%，主要是2018年度派发上年度现金红利9,112.14万元。

2018年，公司围绕长期发展战略及年度经营计划推进各项工作的有序开展。公司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带领着全体员工把握机遇，迎接挑战，砥砺奋进，攻坚克难，取得了一定的突破与发展。

1、防磨抗蚀业务随下游行业的回暖

受国家供给侧改革的影响，防磨抗蚀业务经历了两年行业大环境的低谷。随着下游钢铁，水泥，电力和石油化工等行业内企业盈利能力的提升，防磨抗蚀市场逐渐回暖。

2、垃圾焚烧炉防护业务步入正轨，订单快速增长

垃圾焚烧炉防护业务在经历了几年的适应期后，伴随着国内新建垃圾焚烧炉数量的迅速增长，在2018年步入正轨。公司与上海康恒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江西联动锅炉设备有限公司、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国内大型垃圾炉建设和运营单位建立了战略合作关系，完善了新业务的体系，提升了市场竞争力。未来垃圾焚烧炉防护业务有望实现快速增长。

3、公司声学降噪业务发力，产业布局成效显著

公司多年前就看好环境噪声治理市场，并悉心布局十余年，2015年将恒大声学装入上市公司。近年来随着人们环保和健康意识的逐步提高，越来越需要一个安静的生活和工作环境。2018年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税法》的出台，对整个声学降噪市场起到了很大的推动作用。公司凭借多年的技术和项目经验的积累，并依托公司在电力、水泥、钢铁等领域原有的客户群体，声学公司在工业降噪领域的业务实现了较为迅速的增长。

4、互联网板块坚持“内容运营为主，追求持续创新”。

2018年，叠加中美贸易战、金融去杠杆、实体经济不振等因素影响，大多数企业对经济形势持悲观态度。在此背景之下，很多企业开源节流，奉行现金为王的策略，媒体端也多数调低业绩目标，广告主纷纷降低营销预算，2018年互联网营销行业整体经营业绩不佳。

在此形势下，长沙聚丰、武汉飞游两家互联网公司坚持通过好的内容来聚集粉丝用户，培养用户情感，并通过创意来吸引更多的目标用户群体，最终来实现商业化价值。

5、技术创新成绩斐然，制造工艺水平提升

创新是企业发展进步的不竭动力。公司2018年共完成17个技术创新与研发项目，申请3件专利，授权3件专利；360度单管堆焊设备、视觉跟踪焊道纠偏系统运用良好；HCMT产能达到20000平方米以上；全面解决智能炉内熔覆技术，开发掌握了国内所有主流堆焊技术；完成了EN和ASME质量体系认证工作；A级锅炉部件资质也顺利开展；以上工作的圆满完成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了技术和生产支撑。

6、借力资本市场，深耕产业布局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直接投资或认购基金份额的形式，参股投资了多家具有创新模式的互联网内容和流量运营等相关的优质项目。如投资了星际互娱（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长沙豆芽文化传播有限公司、长沙奇热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参与投资设立宜春市映山红隐形冠军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7、持续推进管理创新与变革，提高组织的活力与效率

报告期内，公司推进流程与信息化、智能制造等重要项目的建设，致力于打造流程型组织，大幅提升了公司信息化水平和运营效率。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18年度的营业收入金额为33,511.34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29.32%，主要原因是互联网营销收入增长3,808.30万元，节能环保收入增长2,358.54万元，租金及其他业务增长1,431.61万元。营业成本为16,872.51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8.44%，主要是随收入的增长而增长，但增长比例小于收入增长比例。本年度营业毛利率49.65%，同比上升9.70%，主要系由于防磨抗蚀、互联网广告营销、租金业务毛利增加导致。

2018年期间费用总额为9,272.05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8.22%，其中：销售费用为1,610.9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10.70%，主要原因为公司新开拓的业务改变了原有的业务模式，加强业务费用管控所致。；管理费用为5,905.81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16.72%，主要是公司管理部门减员增效以及子公司恒大金属交易中心由于暂停所有电子交易平台，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所致；财务费用为291.12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280.65%，主要是本年公司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增长，银行贷款增加，导致利息支出增加所致；研发费用为1,464.21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29.45%，主要是公司新项目投入及研发人员增加人员和薪酬增加导致。

2018年度实现利润总额为3,728.97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3,315.46万元，增长801.79%；实现归母净利润3,490.87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2,016.35万元，增长136.75%；主要原因是公司2018年度武汉飞游、长沙聚丰两家互联网公司全年业务纳入合并报表，而2017年并表范围仅为5-12月份导致收入利润增长；以及节能环保、租金及其他业务有所增长导致。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335,113,423.20	100%	259,128,982.47	100%	29.32%
分行业					
节能环保	142,390,754.31	42.49%	118,805,363.99	45.85%	19.85%
互联网营销	157,530,709.73	47.01%	119,447,738.60	46.10%	31.88%
其他	35,191,959.16	10.50%	20,875,879.88	8.06%	68.58%
分产品					
防磨抗蚀	75,479,006.67	22.52%	86,636,616.36	33.43%	-12.88%
垃圾炉防护	26,628,054.69	7.95%	6,130,656.04	2.37%	334.34%
隔音降噪工程	40,283,692.95	12.02%	26,038,091.59	10.05%	54.71%
互联网广告营销	153,488,699.31	45.80%	119,447,738.60	46.10%	28.50%
广点通业务	4,042,010.42	1.21%		0.00%	100.00%
贸易及其他	671,920.39	0.20%	3,209,665.43	1.24%	-79.07%
其他	34,520,038.77	10.30%	17,666,214.45	6.82%	95.40%
分地区					

东北地区	24,060,837.19	7.18%	24,806,574.22	9.57%	-3.01%
华北地区	7,836,397.50	2.34%	27,905,400.52	10.77%	-71.92%
华东地区	69,544,984.76	20.75%	67,957,860.56	26.23%	2.34%
华南地区	31,192,148.01	9.31%	48,913,052.21	18.88%	-36.23%
华中地区	158,246,846.60	47.22%	51,973,456.79	20.06%	204.48%
西北地区	28,148,722.05	8.40%	19,744,129.41	7.62%	42.57%
西南地区	16,083,487.09	4.80%	17,828,508.76	6.88%	-9.79%

（2）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节能环保	142,390,754.31	94,883,817.89	33.36%	19.85%	6.42%	8.41%
互联网营销	157,530,709.73	59,234,702.17	62.40%	31.88%	11.56%	6.85%
其他	35,191,959.16	14,606,541.96	58.49%	68.58%	9.42%	22.44%
分产品						
防磨抗蚀	75,479,006.67	47,353,796.59	37.26%	-12.88%	-23.72%	8.92%
隔音降噪工程	40,283,692.95	27,213,423.55	32.45%	54.71%	22.60%	17.69%
互联网广告营销	153,488,699.31	59,234,702.17	61.41%	28.50%	11.56%	5.86%
其他	34,520,038.77	14,425,100.77	58.21%	95.40%	24.03%	24.05%
分地区						
华东地区	69,544,984.76	43,275,157.55	37.77%	2.34%	26.89%	-12.04%
华中地区	158,246,846.60	59,728,651.99	62.26%	204.48%	95.63%	21.00%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节能环保	118,805,363.99	89,155,775.36	24.96%	1.49%	-2.37%	2.97%
互联网营销	119,447,738.60	53,095,354.97	55.55%	100.00%	100.00%	55.55%

其他	20,875,879.88	13,348,629.64	36.06%	-31.59%	-19.05%	-9.90%
分产品						
互联网广告营销	119,447,738.60	53,095,354.97	55.55%	100.00%	100.00%	55.55%
防磨抗蚀	86,636,616.36	62,080,780.95	28.34%	-10.31%	-14.67%	3.66%
隔音降噪工程	26,038,091.59	22,196,127.71	14.76%	27.21%	19.50%	5.50%
分地区						
华东地区	67,957,860.56	34,104,707.81	49.81%	67.68%	9.50%	26.67%
华中地区	51,973,456.79	30,531,707.20	41.26%	196.51%	93.47%	31.29%

变更口径的理由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节能环保业务和互联网营销业务。

随着公司各项业务的发展，公司原行业分类“电力”、“钢铁”、“水泥”、“石油化工”、“有色”均为原防磨抗蚀业务的客户所属行业，现将其统一合并为“防磨抗蚀”。同时因“垃圾炉防护”订单快速增长且业务模式与“防磨抗蚀”存在一定差异性，故将”垃圾炉防护“业务列为新增产品类型，并将防磨抗蚀、垃圾炉防护及声学降噪业务统一归类为节能环保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广点通业务”，该业务属于互联网广告代理行业。

（3）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4）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节能环保	防磨抗蚀	94,883,817.89	56.24%	89,155,775.36	57.30%	6.42%
互联网营销	互联网广告营销	59,234,702.17	35.11%	53,095,354.97	34.12%	11.56%
其他	其他	14,606,541.96	8.66%	13,348,629.64	8.58%	9.42%

说明

（6）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公司新增纳入合并范围的主要单位为江西恒大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上述子公司是由公司新设成立控股100%。

（7）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64,340,975.56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9.20%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上海康恒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16,579,022.99	4.95%
2	海南至尊联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4,688,911.29	4.38%
3	喀什光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1,847,480.80	3.54%
4	日月同行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11,061,924.12	3.30%
5	安徽怀宁海螺水泥有限公司	10,163,636.36	3.03%
合计	--	64,340,975.56	19.20%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7,201,813.89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4.8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丹阳市华龙特钢有限公司	6,865,144.83	3.73%
2	马鞍山琢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689,495.50	3.10%
3	重庆易时光科技有限公司	4,969,972.46	2.70%
4	江苏万圣伟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4,906,664.60	2.67%
5	宁波市昊朋钢材有限公司	4,770,536.50	2.60%
合计	--	27,201,813.89	14.80%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6,109,039.37	18,039,674.54	-10.70%	主要原因是公司新开拓的业务改变了原有的业务模式，加强业务费用管控所致
管理费用	59,058,142.34	70,913,182.39	-16.72%	主要是公司管理部门减员增效以及子公司恒大金属交易中心由于暂停所有电子交易平台，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所致
财务费用	2,911,171.15	764,788.63	280.65%	主要是本年公司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增长，增加了银行贷款金额所致。
研发费用	14,642,103.57	11,311,443.09	29.45%	主要是公司新项目投入及研发人员增加人员和薪酬增加导致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为持续推进公司技术研发与创新、设备改造、工艺更新、技术进步等工作，加强技术项目研发与推广应用的计划性和统一性。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18 年	2017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72	57	26.32%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3.23%	10.71%	2.52%
研发投入金额（元）	14,642,103.57	11,311,443.09	29.4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37%	4.37%	0.00%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72,500.00	-10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64%	-0.64%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7,696,133.49	292,679,964.47	11.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4,895,778.75	254,922,556.42	43.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199,645.26	37,757,408.05	-198.5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3,685,978.72	618,992,784.22	15.3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9,643,163.73	811,282,053.86	-19.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042,814.99	-192,289,269.64	135.6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5,272,200.00	263,754,858.52	-48.7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4,260,324.31	100,440,835.37	103.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988,124.31	163,314,023.15	-142.2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144,954.58	8,782,161.56	-579.89%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719.96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了198.52%。现金流量净额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是互联网子公司长沙聚丰由于开展广点通业务和子公司恒大声学业务预付款增加所致。

2、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净额为6,404.2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了133.31%。现金流量净额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所致。

3、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资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6,898.81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了142.24%。现金流净额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分配现金股利和回购公司股票影响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为-3,719.96万元与净利润3,061.18万元，存在-6781.15万元的差异，原因是：（1）经营性应收占用影响-20,853.64万元；（2）经营性应付项目影响8,461.91万元；（3）借款利息占用影响549.41万元；（4）存货占用影响-512万元；（5）非资金占用5,573.17万元。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3,189,263.52	8.55%	主要是理财产品收益	不具有可持续性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547.75	-0.01%		
资产减值	36,008,537.94	96.56%	按公司会计政策计提资产减值	具有可持续性
营业外收入	4,381,477.96	11.75%		

营业外支出	3,669,418.73	9.84%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17,560,893.43	8.07%	159,705,848.01	10.60%	-2.53%	主要原因是公司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所致。
应收账款	284,110,571.88	19.50%	190,134,256.03	12.61%	6.89%	主要原因是长沙聚丰开展广点通业务所致。
存货	27,814,721.40	1.91%	22,728,796.44	1.51%	0.40%	-
投资性房地产	94,655,856.54	6.50%	92,812,077.97	6.16%	0.34%	-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00%	0.00%	--
固定资产	174,912,779.11	12.00%	171,651,413.50	11.39%	0.61%	-
在建工程	3,392,406.24	0.23%	34,368,873.13	2.28%	-2.05%	主要原因是在建工程移交所致。
短期借款	123,000,000.00	8.44%	61,000,000.00	4.05%	4.39%	主要原因是本年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0.00%	0.00%	-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含	6,632.75	-617.00	2,930.75			6,015.75	0.00

衍生金融资产）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7,709,700.00	-6,421,300.00	597,140.00				11,288,400.00
金融资产小计	17,716,332.75	-6,421,917.00	600,070.75				11,288,400.00
上述合计	17,716,332.75	-6,421,917.00	600,070.75				11,288,400.00
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是 √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5,000,000.00	交易风险准备金
投资性房地产	28,511,013.80	涉诉案件尚在审理中
固定资产	41,239,723.44	涉诉案件尚在审理中
合计	94,750,737.24	--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35,000,000.00	685,840,002.00	-94.9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况					
共青城恒大互联网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项目投资	增资	20,000,000.00	99.98%	自有资金	-	长期	长期股权投资	完成	0.00	-436,551.89	否		
江西恒大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防磨抗蚀业务	新设	5,000,000.00	100.00%	自有资金	-	长期	长期股权投资	完成	0.00	-1,018,218.91	否		
长沙豆芽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互联网营销	增资	10,000,000.00	5.00%	自有资金	-	长期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完成	0.00	0.00	否		
合计	--	--	35,000,000.00	--	--	--	--	--	--	0.00	-1,454,770.80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股票	10,691,260.00			0.00	0.00	1,268,945.84	11,288,400.00	自有资金
股票	3,085.00	-617.00	2,930.75	0.00	6,015.75	2,930.75	0.00	自有资金
合计	10,694,3	-617.00	2,930.75	0.00	6,015.75	1,271,876	11,288,40	--

	45.00					.59	0.00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全部募集资金账户已全部销户，余额 2324.50 元已转至一般户。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江西恒大高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咨询	1000 万元	11,637,787.28	11,522,098.67	-13,809.23	-2,078,251.88	-72,904.41
北京球冠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金属喷涂材料的技术开发、生产和销售	100 万元	11,694,032.59	10,570,138.73	7,836,397.50	816,844.77	724,487.66
江西恒大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能源技术开发、技术咨询、节能环保项目的技术开发、可再生资源发电、发热的技术服务	2000 万元	2,994,576.08	-8,683,807.41		-9,124,091.74	-9,124,591.74
黑龙江恒	子公司	净水设备	5556 万元	41,969,766	37,820,886	900,621.22	-4,951,563.	-5,081,210.

大高新技术有限公司		制造，化工产品销售，照明节电技术开发等		.93	.99		05	63
江西恒大声学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	噪音污染防治，建筑声学材料及产品的生产销售，综合技术服务，工程施工等	3000 万元	72,375,290.15	29,275,282.53	40,288,776.97	5,522,742.10	5,350,691.76
恒大金属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金属原料及产品、化工产品、金属纪念币、农产品的销售，其他国内贸易，新能源、新材料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等	5000 万元	29,815,634.34	17,496,580.15	810.34	-2,142,193.77	-2,132,206.30
武汉飞游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计算机软硬件、耗材、通讯设备、电子产品的研发；网页制作，国内广告设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等	100 万元	90,077,349.91	76,347,611.99	78,205,495.45	38,409,910.49	35,409,234.77
长沙聚丰网络科技	子公司	计算机软件开发；网	100 万元	125,442,110.11	87,244,900.79	80,041,351.15	45,435,290.32	39,888,429.01

有限公司		页设计等						
共青城恒大互联网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子公司	项目投资，投资管理，实业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000 万元	39,063,736.35	38,431,060.56		-842,952.43	-842,952.43
江西恒大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工业设备特种防护及表面工程、硬面技术服务；金属焊接、金属热喷涂、工业自动化成套控制系统的技术开发与技术服务；节能环保工程；防腐防磨保温工程；水性涂料制造等	5000 万元	5,814,897.35	3,981,781.09	56,872.50	-1,018,218.91	-1,018,218.91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江西恒大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新设	2018 年净利润为-101.82 万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发展战略

在未来几年里，公司将全力推动节能环保与互联网营销双主业再上新台阶。

节能环保板块，将依托恒大高新二十多年积累和打造的团队、客户资源和技术优势，抓住风口，在巩固防磨抗蚀、垃圾炉防护居于行业头部地位的基础上，乘势而上，将声学降噪业务也打造成为行业佼佼者。

互联网营销板块，公司依托飞游和聚丰自有平台、自带流量，以及多年积累的技术优势，逐步构建、完善围绕“渠道、流量、内容”的可持续发展生态链。继续扩大互联网广告代理业务的影响力，在已签约代理腾讯广点通的基础上，积极拓展今日头条等知名互联网头部平台。

结合公司主业和国家产业政策导向，围绕现有产业，投资布局未来成长空间较大的行业、企业，寻求公司未来利润新的增长点。公司将持续关注土壤治理、大气治理等近两年国家新兴重点打造的环保产业，主动谋求机遇、积极提前布局，争取找到未来三年、五年、甚至十年引爆的业务新增长点。

（二）2019年度经营计划

1、抓住行业风口，做强做大节能环保产业

防磨抗蚀将围绕电力、钢铁、水泥等传统产业的复苏、设备检修意愿增强的发展契机，提升接单能力，强化成本意识，积极推广自动化在线作业以减少对蓝领工人的依赖，进一步深化项目管理以减少工程管理的环节，不断提升业务服务水平，不断提升产品质量稳定性，力争防磨抗蚀业务发展迈入新局面。

垃圾炉防护依托目前公司技术领先的核心优势，将与垃圾焚烧发电运营前十大公司中的至少半数建立稳定的业务关系，在技术创新、产品质量和销售管理中要对标龙头企业，发挥头部客户优势，力争在2021年将二期的产能完全释放。

声学业务将顺应环保趋严和国家不断加大文化场馆与轨道交通等基础设施投入的趋势，一方面继续锻造一支精干的业务、生产、技术、工程团队，努力实现在工业降噪的“蓝海”市场中，市场份额领先；另一方面搭建外部资源合作渠道，承接体育馆、歌剧院、报告厅等建筑声学大单；还要不断学习行业龙头企业的先进技术和工程管理经验，在施工过程中控制成本，提高能效；力争在未来几年在轨道交通的减震降噪、电力水泥的消音降噪市场中取得更大突破，实现声学业务的快速发展，争取成为声学领域的佼佼者。

2、提升核心竞争力，做精做强互联网产业

公司将积极适应互联网市场需求变化，根据互联网产业发展新趋势，充分发挥“自带平台、自有流量和团队效能”三大优势，加快新模式、新技术、新内容的开发和转变，培育新的增长点，提升新项目盈利水平，控制互联网风险，稳步推进互联网事业的发展，继续扩大互联网广告代理业务的影响力，在已签约代理腾讯广点通的基础上，积极拓展今日头条等知名互联网头部平台。

（三）可能面临的风险因素

1、市场竞争风险

防磨抗蚀产业尤其是垃圾焚烧炉防护业务伴随着我国垃圾焚烧炉建设数量的增多发展迅速，竞争层次也从价格、资源导向转变为技术、服务导向，市场竞争程度愈发激烈。公司若不能持续在技术、服务、管理等方面保持优势，则可能面临毛利率降低、销售下滑的风险。

公司将聚焦主营业务，努力提升研发创新、品牌、客户资源等优势，提升综合竞争力。公司将加大技术研发创新的投入力度使公司保持在行业内的领先地位。

2、人才流失的风险

公司的发展很大程度上依赖于高水平的技术开发人员、营销人员和管理人员。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对上述人员的需求将日益增多。如果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出现流失，又无法及时招聘到所需人员，将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通过企业文化、管理体系和薪酬福利，提升员工的参与感、满足感与成就感，使员工与企业相互信任、相互依赖、相互成就，从而营造良好的工作氛围，一方面保持内部人才的稳定性，一方面也不断吸引更多优秀的外部人才共同参与公司的成长。

3、商誉减值的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商誉余额为5.03亿元。公司通过发行股份收购武汉飞游100%股权、长沙聚丰100%股权由此产生了5.03亿元的商誉。若旗下子公司经营情况发生下滑，公司的商誉存在减值的可能，从而影响公司当期损益。

公司将在战略、资源、管理与协作等方面，对子公司予以全力支持，保障子公司健康发展，提升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8 年 05 月 25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恒大高新：2018 年 5 月 25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8 年 06 月 22 日	其他	其他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恒大高新：2018 年 6 月 22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8 年 11 月 05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恒大高新：2018 年 11 月 5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8 年 12 月 03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恒大高新：2018 年 12 月 03 恒大高新投资者关系管理档案）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拟以2017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306,616,909股扣除本预案作出之日公司回购专户2,879,000股股份后的303,737,909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91,121,372.70元。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2、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实施情况：截止2018年5月24日，因公司实际回购股份数量由2,879,000股增加至3,144,800股。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通过回购专户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享有参与利润分配的权利。参与利润分配的股数调整为303,472,109股。根据以上的情况，重新计算每10股派发的现金红利，具体计算方式为91,121,372.70/303,472,109*10=3.002627元。即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3.002627元（含税）。实际分红总额为91,121,354.82元。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十八条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证券，存在利润分配方案、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未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或者虽经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但未实施，应当在方案实施后发行。相关方案实施前，主承销商补的承销上市公司发行的证券。为了保证公司增发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决定2016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2、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拟以2017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306,616,909股扣除本预案作出之日公司回购专户2,879,000股股份后的303,737,909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91,121,372.70元。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3、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2018年度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股份4,280,800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36,980,108.56元（含手续费等相关费用）。根据深交所2019年1月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中“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视同现金分红，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的规定，公司2018年度回购支付的金额共计人民币36,980,108.56元，占2018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105.93%，已满足上市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同时考虑到公司生产经营情况以及未来发展规划和资金需求，因此，公司拟定2018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即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8 年	0.00	34,908,702.88	0.00%	36,980,108.56	0.00%	36,980,108.56	105.93%
2017 年	91,121,354.82	14,745,231.31	617.97%	0.00	0.00%	0.00	617.97%
2016 年	0.00	14,121,569.28	0.00%	0.00	0.00%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0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302549109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36,980,108.56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36,980,108.56
可分配利润（元）	34,208,496.62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8.1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1）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6 日召开公司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恒大高新：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并于 2018 年 1 月 23 日披露了《回购报告书》，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后期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等，回购总金额不超过 5,000 万元，回购股份数约为 312.5 万股。 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25 日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到 1%暨回购完成的公告(》，截止到 2018 年 5 月 24 日，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股份 3,144,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03%；支付的资金总额为 30,024,361.60 元（含手续费等相关费用），占本次拟回购金额的 60.05%。至此，根据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股份回购方案，公司股份回购方案已经实施完毕。	

（2）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2 日召开了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并于 2018 年 1 月 23 日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报告书》，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作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计划或减少注册资本等，回购总金额不超过（含）人民币 1 亿元且不低于（含）人民币 2000 万元。在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8 元/股的条件下，按回购金额上限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 1,250 万股，约占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本的 4.06%；按回购金额下限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 250 万股，约占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本的 0.81%。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 1,136,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37%，最高成交价为 6.39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5.98 元/股，支付的总金额 6,955,746.96 元（不含交易费用）。

根据深交所 2019 年 1 月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中“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视同现金分红，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的规定，公司 2018 年度回购支付的金额共计人民币 36,980,108.56 元，占 2018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105.93%，已满足上市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同时考虑到公司生产经营情况以及未来发展规划和资金需求，因此，公司拟定 2018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即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适用 □ 不适用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华银精治;磐厚蔚然	股份限售承诺	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认购方所获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或上市交易。本次发行结束后，由于上市公司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加的公司股份，锁定期与上述股份	2017 年 06 月 21 日	2020-06-21	正常履行中

			相同。			
	肖亮	股份限售承诺	"本人通过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股票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不以任何形式进行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通过协议方式转让以及委托他人管理上述股份或转让前述股份对应的收益权。在上述股份锁定期内，由于上市公司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增加的股份，锁定期与上述股份相同。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本人及武汉飞游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	2017 年 05 月 31 日	2020-05-31	正常履行中

			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本人不转让上述股份。"			
	陈遂佰;陈遂仲;肖明	股份限售承诺	"本人通过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股票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分期解锁，之后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具体按以下规则分期解锁：上市公司 2016 年年报公告后且长沙聚丰完成业绩承诺或本人完成补偿义务的，则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后解锁本人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获股份总额的	2017 年 05 月 31 日	2020-05-31	正常履行中

			30%；上市公司 2017 年年报公告后且长沙聚丰完成业绩承诺或本人完成补偿义务的，则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24 个月后解锁本人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获股份总额的 30%；上市公司 2018 年年报公告后且长沙聚丰完成业绩承诺或本人完成补偿义务的，则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后解锁本人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获股份总额的 40%。如本次交易因本人涉嫌本人及长沙聚丰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			

			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本人将不转让上述股份。在上述股份锁定期内，由于上市公司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增加的股份，锁定期与上述股份相同。"			
	陈遂佰;陈遂仲;肖亮;肖明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除持有武汉飞游/长沙聚丰的股权外，本人未以直接或间接的方式从事与武汉飞游/长沙聚丰相同或相似的业务。（2）在本次交易完成后，在本人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上市公司股份超过 5%期间，本人不得在上市公司、武汉飞游/长沙聚丰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外，通	2016 年 09 月 29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过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营实体或以其它名义从事与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存在竞争的业务；不得在与上市公司或武汉飞游/长沙聚丰存在竞争业务的任何经营实体中任职或者担任任何形式的顾问。（3）在本次交易完成后，如本人或本人拥有控制权的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恒大高新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则立即将上述商业机会书面通知恒大高新，如在书面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恒大高新书面作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则应将该商业机会提供给恒大			

			高新。（4）如违反上述承诺给恒大高新造成损失，本人将向恒大高新作出赔偿。2、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1）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本人以及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企业或经济组织（以下统称“本人的关联企业”）原则上不与恒大高新（包括恒大高新及标的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下同）发生关联交易，对于恒大高新能够通过市场与独立第三方之间发生的交易，将由恒大高新与独立第三方进行。（2）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如果恒大高新在经营活动中必须与本人或			

			本人的关联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将促使此等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恒大高新章程及有关规定履行有关程序，并与恒大高新依法签订书面协议；保证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且本人及本人的关联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恒大高新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恒大高新的合法权益。本人及本人的关联企业将严格履行其与恒大高新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不会向恒大高新谋求任何超出该等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			

			（3）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及本人的关联企业将严格避免向恒大高新拆借、占用恒大高新资金或采取由恒大高新代垫款、代偿债务等方式侵占恒大高新资金。（4）如违反上述承诺给恒大高新造成损失，本人将向恒大高新作出赔偿。"			
	胡恩雪;朱星河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1）本次交易前后，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指本人控制的除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外的其他企业，下同）不存在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的主营业务有任何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未来也将不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	2016 年 09 月 29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业的主营业务存在任何直接或间接竞争或潜在竞争的业务或活动。（2）针对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来实质性获得的与上市公司可能构成实质性或潜在同业竞争的商业机会：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来将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或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近的业务，以避免对上市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本人亦将促使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上市公司或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			

			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如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任何与上市公司或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业务机会，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放弃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或业务机会，或将促使该业务或业务机会按公平合理的条件优先提供给上市公司或其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或转让给其他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及上市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与其他股东平等地行使股东权			

			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大股东的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不损害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自承诺函出具日起，上市公司如因本人违反本承诺任何条款而遭受或产生的损失或开支，本人将予以全额赔偿。（4）承诺函在上市公司合法有效存续且本人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 2、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1）本人承诺将尽量避免或减少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与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包括上市公司现在及将来所控制的企业）之间产			

			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2）本人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上市公司利益，不会通过影响上市公司的经营决策来损害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3）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通过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上市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			

			的义务。(4)如违反上述承诺与上市公司进行交易而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由本人承担赔偿责任。"			
	新余畅游;新余聚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本企业以及本企业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企业或经济组织（以下统称“本企业的关联企业”）原则上不与恒大高新（包括恒大高新及标的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下同）发生关联交易，对于恒大高新能够通过市场与独立第三方之间发生的交易，将由恒大高新与独立第三方进行。（2）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如果恒大高新在经营活动中必须与本企业	2016 年 09 月 29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或本企业的关联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企业将促使此等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恒大高新章程及有关规定履行有关程序，并与恒大高新依法签订书面协议；保证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且本企业及本企业的关联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恒大高新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恒大高新的合法权益。本企业及本企业的关联企业将严格履行其与恒大高新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不会向恒大高新谋求任何超出该等协议规定以外的			

			利益或收益。（3）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企业及本企业的关联企业将严格避免向恒大高新拆借、占用恒大高新资金或采取由恒大高新代垫款、代偿债务等方式侵占恒大高新资金。（4）如违反上述承诺给恒大高新造成损失，本企业将向恒大高新作出赔偿。"			
	肖亮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公司与肖亮签订的《业绩承诺及补偿与奖励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主要内容 1、业绩承诺期间和承诺净利润肖亮承诺，业绩承诺期内，标的公司的承诺净利润为：2016 年净利润不低于 2,380 万元（含本数），2017 年净利润不	2017 年 03 月 18 日	2020-05-31	正常履行中

			低于 3,090 万元（含本数），2018 年净利润不低于 4,020 万元（含本数），2019 年净利润不低于 4,050 万元（含本数）。2、业绩承诺未实现的补偿义务肖亮承诺，若武汉飞游实现的净利润在业绩承诺期间各年度分别低于累积承诺数的，肖亮应向上市公司承担补偿义务。"			
	陈遂佰;陈遂仲;肖明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公司与陈遂仲、陈遂佰以及肖明签订的《业绩承诺及补偿与奖励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主要内容：1、业绩承诺期间和承诺净利润陈遂仲、陈遂佰以及肖明承诺，业绩承诺期内，标的公司的承诺净利润为：2016 年净	2017 年 03 月 18 日	2020-05-31	正常履行中

			利润不低于 2,900 万元（含本数），2017 年净利润不低于 3,770 万元（含本数），2018 年净利润不低于 4,900 万元（含本数），2019 年净利润不低于 4,950 万元（本数）。2、业绩承诺未实现的补偿义务陈遂仲、陈遂佰以及肖明承诺，若长沙聚丰实现的净利润在业绩承诺期间各年度分别低于累积承诺数的，陈遂仲、陈遂佰以及肖明应向上市公司承担补偿义务。"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胡长清;胡恩莉;胡恩雪;朱倍坚;朱光宇;朱星河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为了避免未来可能的同业竞争，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朱星河及其家族关联自然人胡恩雪、胡长清、朱光宇、胡恩莉、朱倍坚向公司出具了	2011 年 06 月 21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不竞争承诺函》，主要内容为：（1）我们及我们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公司、合作或联营企业和/或下属企业目前没有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任何与恒大高新的主营业务及其他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以下称‘竞争业务’）；（2）我们及我们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公司、合作或联营企业和/或下属企业，于我们作为恒大高新主要股东期间，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从事竞争业务或可能构成竞争业务的业务；（3）我们及我们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公司、合作或联营企业和/或下属企业，如将来面临或			

			可能取得任何与竞争业务有关的投资机会或其他商业机会，则在同等条件下赋予恒大高新该等投资机会或商业机会之优先选择权；（4）自本函出具日起，本函及本函项下之承诺为不可撤销且持续有效，直至我们不再成为恒大高新主要股东为止；（5）我们和/或我们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公司、合作或联营企业和/或下属企业如违反上述任何承诺，我们将赔偿恒大高新及恒大高新其他股东因此遭受的一切经济损失，该等责任是连带责任。"			
	邓国昌;傅哲宽;郭华平;胡恩莉;胡恩雪;李建敏;李进;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本人目前未在直接或间接地与公司或公司控股子公司业务	2011 年 06 月 21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李云龙;卢福财;聂政;彭伟宏;唐明荣;周建;周小根;朱星河;朱正吼		有竞争的任何其它公司担任任何职务，亦未在直接或间接地与公司或公司控股子公司业务有竞争的其他公司或业务上拥有利益或投资；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职务期间及于其后十二个月内，不会接受直接或间接地与公司或公司控股子公司业务有竞争的任何其他公司给予或安排的任何职务，亦不会在直接或间接地与公司或公司控股子公司业务有竞争的其他公司或业务上拥有利益或投资。但本人持有在任何经认可的股票交易所上市及交易的任何公司的股票不在此限。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武汉飞游	2018 年 01 月 0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4,020	3,412.21	受行业政策发生变化等因素的影响	2016 年 09 月 30 日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
长沙聚丰	2018 年 01 月 0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4,900	3,861.8	受行业政策发生变化等因素的影响	2016 年 09 月 30 日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在报告年度经营业绩做出的承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陈遂仲、陈遂佰、肖明作为长沙聚丰业绩承诺人承诺：长沙聚丰2016年、2017年、2018年和2019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2,900万元、3,770万元、4,900万元、4,950万元。即，截至2016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标的公司累积承诺净利润分别为2,900万元、6,670万元、11,570万元及16,520万元。

（2）肖亮作为武汉飞游业绩承诺人承诺：武汉飞游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2,380.00万元、3,090.00万元、4,020.00万元、4,050万元。即，截至2016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标的公司累积承诺净利润分别为2,380万元、5,470万元、9,490万元及13,540万元。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1）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武汉飞游、长沙聚丰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考核期	武汉飞游（含子公司）		长沙聚丰（含子公司）	
	承诺金额	实现金额（净利润与扣除非经常性损	承诺金额	实现金额（净利润与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益后孰低）		后孰低）
2016 年	23,800,000.00	26,796,898.19	29,000,000.00	36,730,399.36
2017 年	30,900,000.00	35,696,305.04	37,700,000.00	40,432,250.08
2018 年	40,200,000.00	34,121,695.48	49,000,000.00	38,618,013.89
合计	94,900,000.00	96,614,898.71	115,700,000.00	115,780,663.33

本公司收购武汉飞游的业绩对赌期为2016-2019年四个会计年度，其中2016-2018年累计超额完成业绩承诺1,714,898.71元；本公司收购长沙聚丰的业绩对赌期为2016-2019年四个会计年度，其中2016-2018年累计超额完成业绩承诺80,663.33元。

（2）商誉减值测试结果

公司期末对与商誉相关的各资产组进行了减值测试，首先将该商誉及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包括在内，调整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然后将调整后的各资产组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进行比较，以确定各资产组（包括商誉）是否发生了减值。

武汉飞游及其子公司武汉机游科技有限公司构成本公司收购武汉飞游互联网业务形成商誉的资产组。

长沙聚丰及其子公司长沙七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和长沙聚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构成本公司收购长沙聚丰互联网业务形成商誉的资产组。

商誉减值测试情况如下：

项目	武汉飞游（含子公司）	长沙聚丰（含子公司）
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账面金额①	230,032,485.82	272,864,908.69
包含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账面金额②	230,032,485.82	272,864,908.69
资产组的账面价值③	25,434,945.43	112,763,402.43
包含整体商誉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④=②+③	255,467,431.25	385,628,311.12
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可收回金额）⑤	316,190,000.00	402,930,000.00
商誉减值损失（大于 0 时）⑥=④-⑤		
归属于母公司商誉减值损失⑦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执行财会〔2018〕15号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本期受影响的报表项目金额	上期重述金额	上期列报的报表项目及金额
1.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10,230,622.86 元	217,387,126.94 元	应收票据：27,252,870.91 元 应收账款：190,134,256.03 元
2.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并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其他应收款	51,335,855.60 元	59,925,209.04 元	应收利息：0 元 应收股利：0 元 其他应收款：59,925,209.04 元
3.固定资产清理并入固定资产列示	固定资产	174,912,779.11 元	171,651,413.50 元	固定资产：171,651,413.50 元 固定资产清理：0 元
4.工程物资并入在建工程列示	在建工程	3,392,406.24 元	34,368,873.13 元	在建工程：34,368,873.13 元 工程物资：0 元
5.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6,602,387.68 元	31,362,990.37 元	应付票据：0 元 应付账款：31,362,990.37 元
6.应付利息、应付股利计入其他应付款项目列示	其他应付款	65,501,369.76 元	68,786,946.23 元	应付利息：176,413.25 元 应付股利：0 元 其他应付款：68,610,532.98 元
7.专项应付款计入长期应付款列示	长期应付款	—	—	—
8.管理费用列报调整	管理费用	59,058,142.34 元	70,913,182.39 元	管理费用：82,224,625.48 元
9.研发费用单独列示	研发费用	14,642,103.57 元	11,311,443.09 元	—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新增纳入合并范围的主要单位为江西恒大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上述子公司是由公司新设成立控股100%。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3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6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国平、曾庆梅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李国平（4 年）、曾庆梅（2 年）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 是 √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聘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期间共支付费用10万。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南昌市第二建筑工程公司在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诉恒大高新及第三人江西恒大声学技术工程有限公司、洪沪港建设有限公司、南昌大公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江西永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案	2,098.81	否	已结案	根据判决结果支付相应款项。	公司已就结算事宜致函南昌市第二建筑工程公司。	2018 年 05 月 12 日	《关于公司诉讼事项二审暨终审判决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4）以上信息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恒大地产、恒大长白山矿泉水有限公司诉江西恒大高新名誉权纠纷案	8,000	否	已结案	公司应法院要求披露相应公告	已结案	2018 年 06 月 01 日	《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2）以上信息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恒大高新在福建省福安市人民法	16,837.72	否	已结案	认定抵债资产有效，并撤销	已结案	2018 年 02 月 23 日	《关于公司强制执

院诉福建瑞联、上海瑞恩建筑安装施工总承包合同纠纷执行案				了对涉案资产的查封。			行申请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13）以上信息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大连易世达新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在山西省盂县人民法院诉恒大新能源建设工程合同纠纷案	1,330	否	已和解	根据和解协议支付相应合同款项。	公司已向易世达支付部分应付账款。	2017 年 05 月 23 日	《关于全资子公司江西恒大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收到民事裁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63）以上信息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恒大新能源诉山西南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服务合同纠纷案	4,509.54	否	已和解	根据和解协议转让相关资产并收回应收合同款项。	法院已出具调解书，山西南娄应于 2018 年 12 月 10 日向我司支付补偿款，但其到期未付款，已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2018 年 07 月 24 日	《关于全资子公司收到民事调解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6）以上信息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福建广润、福建瑞联、上海瑞恩在福建省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诉恒大高新、宁德恒茂及第三人青岛捷能确认合同无效纠纷案	0	否	已结案	驳回福建广润、上海瑞恩、福建瑞联的诉讼请求；认定转让合同有效。	已结案	2018 年 12 月 21 日	《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30）以上信息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恒大高新在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诉福建广润租赁	2,000	否	目前二审尚未判决。	暂无	暂无生效判决	2018 年 05 月 05 日	《关于起诉福建广润节能科

合同纠纷案							技有限公司租赁合同纠纷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42）以上信息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恒大高新诉福建瑞鑫、上海瑞恩建设工程合同纠纷案	3,918.56	否	2018 年 8 月，三方达成执行《和解协议》，协议约定福建瑞鑫前期向恒大高新支付 500 万，剩余 3100 万自 2018 年 8 月起每月 30 日之前支付 70 万，直至全部款项付清。	根据和解协议收取相关款项。	正在清偿中	2019 年 08 月 07 日	《关于签订<和解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2）以上信息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恒大高新在北京市石景山区人民法院诉信力筑正设备买卖合同纠纷案件	1,100	否	已和解	根据调解结果收取应收合同款项。	待信力筑正向公司支付相应款项	2019 年 03 月 08 日	《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2019-016）以上信息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恒大高新在北京市石景山区人民法院诉杨昭平股权转让合同纠纷案件	1,734.6	否	尚未正式开庭审理	暂无	暂无生效判决	2018 年 07 月 18 日	《关于收到受理案件通知书的公告》（2018-06

							5）以上信息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其他诉讼事项汇总	332.42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划简介

2017年10月21日、2017年11月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公司拟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总计700万股，其中首次授予激励对象171人，授予限制性股票560万股，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10月23日披露的《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等相关文件。

2、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情况

（1）2017年11月7日，根据公司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确定以2017年11月7日为授予日，授予171名激励对象560万股限制性股票。因在限制性股票授予过程中，有7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放弃认购拟授予的全部或部分限制性股票，涉及股份合计5.8万股。本次实际授予总人数为165人，授予股份数量为554.20万股。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11月27日披露的《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42）。

（2）2018年7月，根据公司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确定以2018年7月11日为授予日，授予48名激励对象140万股限制性股票。因在限制性股票授予过程中，有7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放弃认购拟授予的全部或部分限制性股票，涉及股份合计1万股。本次实际授予总人数为41人，授予股份数量为139万股。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7月25日披露的《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7）。

3、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解锁及回购注销情况

（1）2018年10月，根据公司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解锁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2017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公司对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142人申请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1,180,500股。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11月28日披露的《关于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120）。

（2）2018年10月，根据公司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12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董事会决定将其持有的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913,000股全部进行回购注销，其中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727,000股，

回购价格为6.1297元/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186,000股，回购价格为3.57元/股；公司11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因2017年度绩效考核未达标，公司董事会决定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64,000股由公司做回购注销处理，回购价格为6.1297元/股。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12月21日披露的《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31）。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恒大金属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合并范围外关联方南昌恒大新材料发展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合同，合同约定授信额度在1000万元以内，借款期限为2年，自南昌恒大新材料发展有限公司支付首笔借款金额实际到账之日起两年，授信额度的每笔款项按年利率10%计息，自收到每一笔款项开始计息。2018年度恒大金属交易中心累计向南昌恒大新材料发展有限公司借款720万元，计提利息支出677,666.67元。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控股子公司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8 年 01 月 11 日	www.cninfo.com.cn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根据本公司与福建广润节能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的租赁合同，本公司将位于福建安福市湾坞工业园福建鼎信镍业有限公司厂区余热发电站所属的设施及设备租赁给福建广润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使用。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万元）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万元）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广润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9337	2017.7	-	2169.76	（2017）闽 01 民初 632 号民事判决书	1442.92	否	否

2、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1）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

	露日期							担保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04 月 28 日	1,000	2019 年 04 月 28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1 年	是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1,00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1,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1,0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1,0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江西恒大声学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2018 年 08 月 07 日	3,500	2018 年 08 月 31 日	1,900	连带责任保证	1 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3,5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1,9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3,5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1,90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4,5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2,9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4,5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2,900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45%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0				
对未到期担保，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				无				

偿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2）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60,810.75	3,301.29	0
合计		60,810.75	3,301.29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作为上市公司，公司始终坚持可持续发展与有效益扩张的原则，努力提升经营业绩、规范运作，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严格防范风险，持续回报股东信任并为股东创造价值

1、股东和投资者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

结构，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通过现场、网络等合法有效的方式，让更多的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能够参加股东大会，确保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公司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秉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对待全体投资者和债权人，维护广大投资者和债权人的利益。

2、关怀员工，重视员工权益

公司不断完善劳动用工与福利保障的相关管理制度，尊重和维护员工的个人权益，对人员录用、员工培训、工资薪酬、福利保障等进行了详细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绩效考核体系。公司通过多种渠道和途径改善员工工作环境和生活环境，重视人才培训和培养，实现员工与公司的共同成长，切实维护员工的合法权益。

3、环境保护和可持续发展

公司将环境保护作为企业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内容，节能环保、可持续发展是一个企业的社会责任，也是践行可持续发展社会的精神的展现。

近年来，公司始终坚持绿色发展观，认真落实各项节能环保措施，公司每一步的发展都坚持节能降耗、环境和谐的社会环保理念。在日常的经营活动和办公中，公司积极践行低碳、环保、绿色办公理念，公司高度重视和严格控制企业运营对环境的影响，提倡低碳节能和绿色环保，加强办公节能管理，倡导绿色办公。积

在2019年，公司将不断完善企业社会责任管理体系，在公司治理上强化组织管理控制能力，完善经营机制和考核机制，激活企业发展的内生动力，进一步加强社会责任实践，实现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的和谐统一。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报告年度暂无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经自查，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不属于重点排污单位。公司及子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中认真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等环保方面的法律法规，报告期内未出现因违法违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况。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31,000,504	42.72%	1,390,000			-8,616,766	-7,226,766	123,773,738	40.34%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131,000,504	42.72%	1,390,000			-8,616,766	-7,226,766	123,773,738	40.34%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8,937,728	2.91%				0	0	8,937,728	2.91%
境内自然人持股	122,062,776	39.81%	1,390,000			-8,616,766	-7,226,766	114,836,010	37.43%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75,616,405	57.28%				7,439,766	7,439,766	183,056,171	59.66%
1、人民币普通股	175,616,405	57.28%				7,439,766	7,439,766	183,056,171	59.6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306,616,909	100.00%	1,390,000			-1,177,000	213,000	306,829,909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2018年2月，公司股东彭伟宏、唐明荣、李建敏、邓国昌不在担任公司董监高职务届满6个月，新增解除锁定的高管股份数量1,099,381股。

（2）2018年5月，公司股东陈遂仲、陈遂佰、肖明因完成2016年业绩承诺，新增解除锁定限售股份的数量为5,545,055股，

同时因陈遂仲为公司董事，新增锁定高管股份数量369,670股。

（3）2018年7月，根据公司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确定以2018年7月11日为授予日，授予48名激励对象140万股限制性股票。因在限制性股票授予过程中，有7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放弃认购拟授予的全部或部分限制性股票，涉及股份合计1万股。本次实际授予总人数为41人，授予股份数量为139万股。2018年7月27日，上述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工作完成，新增股本1,390,000股，公司总股本由306,616,909股增至308,006,909股。

（4）2018年10月，根据公司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解锁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公司限制性股票117.70万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118.05万股。截止2018年12月，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及解除限售工作完成，公司新增解除限售股份数量1,180,500股，其中周小根、万建英等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新增高管锁定股15,500股，公司总股本由308,006,909股减至306,829,909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2018年7月11日，根据公司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确定以2018年7月11日为授予日，授予48名激励对象140万股限制性股票。

（2）2018年10月19日，根据公司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解锁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公司限制性股票117.70万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118.05万股。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2018年7月20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就上市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股份登记事项（新股数量为1390,000股），出具了《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业务单号：149000005405）。上述股份已于2018年7月27日上市。

（2）2018年12月20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就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股份回购注销事项（注销股份数量117000股），出具了《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业务单号：155000019428）及《注销股份明细表》（业务单号：155000019428）。上述股份已于2018年12月19日完成回购注销。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第一次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2017年12月26日召开公司2017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逐项审议通过了《恒大高新：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后期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等，回购总金额不超过5,000万元，回购股份数约为312.5万股。

截止到2018年5月24日，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股份3,144,8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03%；支付的资金总额为30,024,361.60元（含手续费等相关费用），占本次拟回购金额的60.05%。公司本次回购过程中最高成交价格为9.95元/股，最低成交价格为8.88元/股。至此，根据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股份回购方案，公司股份回购方案已经施完毕。

（2）公司第二次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2018年8月22日召开了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作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计划或减少注册资本等，回购总金额不超过（含）人民币1亿元且不低于（含）人民币2000万元。在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8元/股的条件下，按回购金额上限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1,250万股，约占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本的4.06%；按回购金额下限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250万股，约占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本的0.81%。

公司于2019年3月20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二次股份回购方案的议案》，同意对回购方案进行部分调整。回购总金额调整为不超过（含）人民币4000万元且不低于（含）人民币2,000万元，资金来源

为公司的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的价格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10元/股。按此次回购资金最高人民币4000万元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约为400万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30%；按此次回购资金最低人民币2000万元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约为200万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0.65%。

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1,136,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7%，最高成交价为6.39元/股，最低成交价为5.98元/股，支付的总金额6,955,746.96元（不含交易费用）。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累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1,136,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7%，最高成交价为6.39元/股，最低成交价为5.98元/股，支付的总金额6,955,746.96元（不含交易费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增加股本213,000股，对本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有所摊薄。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朱星河	50,661,961	0	0	50,661,961	董监高承诺	按董监高承诺分批解锁
胡恩雪	32,760,802	0	0	32,760,802	董监高承诺	按董监高承诺分批解锁
肖亮	13,146,666	0	0	13,146,666	重组承诺	按重组承诺一次性解锁
陈遂仲	7,393,406	2,218,022	369,670	5,545,054	重组承诺及董监高承诺	按董监高承诺及重组承诺分批解锁
陈遂佰	7,393,406	2,218,022	0	5,175,384	重组承诺	按重组承诺分批解锁
肖明	3,696,703	1,109,011	0	2,587,692	重组承诺	按重组承诺分批解锁
磐厚蔚然（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磐厚蔚然－PHC互联网金融产业投资基金	7,106,227	0	0	7,106,227	重组承诺	按重组承诺一次性解锁

深圳市华银精治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银进取三期基金	1,831,501	0	0	1,831,501	重组承诺	按重组承诺一次性解锁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5,542,000	2,357,500	1,390,000	4,574,500	股权激励承诺	董监高承诺
其他高管锁定股	1,467,832	1,099,381	15,500	383,951	董监高承诺	按董监高承诺分批解锁
合计	131,000,504	9,001,936	1,775,170	123,773,738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普通股	2018 年 07 月 11 日	3.57	1,400,000	2018 年 07 月 27 日	1,390,000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情况请见本节“股份变动情况”。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为145,726.16万元，比年初下降3.3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118,200.57 万元，比年初减少6.14%。报告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为16.95%%, 比年初降低3.92%，公司资本结构较为稳定。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	19,804	年度报告披	19,356	报告期末表	0	年度报告披	0

通股股东总数		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朱星河	境内自然人	22.02%	67,549,281	0	50,661,961	16,887,320	质押	48,780,000
胡恩雪	境内自然人	14.24%	43,681,069	0	32,760,802	10,920,267	质押	39,229,852
朱光宇	境内自然人	5.22%	16,009,012	0	0	16,009,012	质押	13,000,000
肖亮	境内自然人	4.28%	13,146,666	0	13,146,666	0		
磐厚蔚然（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磐厚蔚然－PHC 大宗 3 号基金	其他	3.76%	11,525,400	0	0	11,525,400		
陈遂佰	境内自然人	2.41%	7,393,506	100	5,175,384	2,218,122	质押	6,793,406
陈遂仲	境内自然人	2.41%	7,393,406	0	5,545,054	1,848,352	质押	6,548,352
磐厚蔚然（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磐厚蔚然－PHC 互联网金融产业投资基金	其他	2.32%	7,106,227	0	7,106,227	0		
黄玉	境内自然人	2.23%	6,830,000	0	0	6,830,000		
胡家铭	境内自然人	1.96%	6,000,000	0	0	6,000,000		
胡炳恒	境内自然人	1.96%	6,000,000	0	0	6,000,0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朱星河、胡恩雪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股东朱光宇、胡炳恒为朱星河及胡恩雪的一致行动人；公司股东肖亮、陈遂佰、陈遂仲为一致行动人；公司股东磐厚蔚然（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磐厚蔚然－PHC 互联网金融产业投资基金及磐厚蔚然（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磐厚蔚然－PHC 大宗 3 号基金为一致行动人；朱星河与黄玉为舅甥关系，胡炳恒与胡家铭为父子关系。除此以外，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朱星河	16,887,320	人民币普通股	16,887,320
朱光宇	16,009,012	人民币普通股	16,009,012
磐厚蔚然（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磐厚蔚然－PHC 大宗 3 号基金	11,525,400	人民币普通股	11,525,400
胡恩雪	10,920,267	人民币普通股	10,920,267
黄玉	6,8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830,000
胡家铭	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0
胡炳恒	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0
深圳市上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上元 4 号私募基金	3,048,440	人民币普通股	3,048,440
陈遂佰	2,218,122	人民币普通股	2,218,122
胡长清	2,138,890	人民币普通股	2,138,89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朱星河、胡恩雪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朱光宇、胡长清、胡炳恒为朱星河及胡恩雪的一致行动人；公司股东肖亮、陈遂佰、陈遂仲为一致行动人；公司股东磐厚蔚然（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磐厚蔚然－PHC 互联网金融产业投资基金及磐厚蔚然（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磐厚蔚然－PHC 大宗 3 号基金为一致行动人；朱星河与黄玉为舅甥关系，胡炳恒与胡家铭为父子关系。除此以外，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朱星河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详见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任职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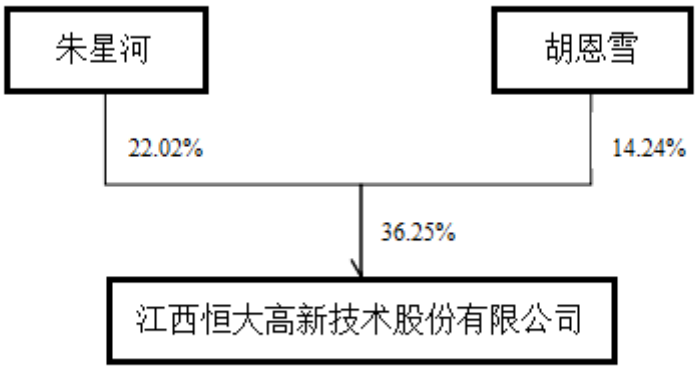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朱星河	本人	中国	否
胡恩雪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详见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任职情况。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 适用 √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 适用 √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朱星河	董事长、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56	2007 年 10 月 26 日	2020 年 08 月 21 日	67,549,281	0	0	0	67,549,281
胡恩雪	董事、总经理	现任	女	53	2007 年 10 月 26 日	2020 年 08 月 21 日	43,681,069	0	0	0	43,681,069
周小根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1	2017 年 10 月 28 日	2020 年 08 月 21 日	591,268	0	118,000	0	473,268
陈遂仲	董事	现任	男	37	2017 年 08 月 22 日	2020 年 08 月 21 日	7,393,406	0	0	0	7,393,406
彭丁带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5	2016 年 09 月 09 日	2020 年 08 月 21 日	0	0	0	0	0
刘萍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54	2017 年 08 月 22 日	2020 年 08 月 21 日	0	0	0	0	0
吴志军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4	2017 年 08 月 22 日	2020 年 08 月 21 日	0	0	0	0	0
周建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48	2007 年 10 月 26 日	2020 年 08 月 21 日	0	0	0	0	0
张国石	监事	现任	男	36	2017 年 08 月 22 日	2020 年 08 月 21 日	0	0	0	0	0
龚玉燕	监事	现任	女	34	2016 年 09 月 09 日	2020 年 08 月 21 日	0	0	0	0	0

聂政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3	2013 年 11 月 29 日	2020 年 08 月 21 日	50,000	0	0	0	50,000
万建英	财务总监	现任	女	55	2017 年 08 月 22 日	2020 年 08 月 21 日	80,000	0	0	50,000	130,000
饶威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离任	男	42	2017 年 08 月 22 日	2018 年 10 月 16 日	100,000	0	0	-100,000	0
邵英平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7	2013 年 11 月 29 日	2020 年 08 月 21 日	80,000	0	0	0	80,000
合计	--	--	--	--	--	--	119,525,024	0	118,000	-50,000	119,357,024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饶威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离任	2018 年 10 月 16 日	主动离职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董事情况

(1)朱星河先生：朱星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2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博士后企业导师，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江西省第十一届委员会常务委员，民革江西省委常委，江西赣商联合总会常务副会长。主持研发 JHU 高温远红外涂料和 KM 高温抗蚀耐磨涂料等系列产品和技术，多次荣获省市科技进步奖，获中国优秀民营科技企业家、第五届江西省十大杰出青年企业家、首届南昌市十大杰出青年企业家称号、2010年江西省劳动模范称号，享受江西省政府特殊津贴。历任安庆市氮肥厂调度员，江西省经贸委新技术推广站工程师，江西恒大高新技术实业有限公司（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前身）董事长、总经理。现任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2)胡恩雪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5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会计师，博士后企业导师，江西省女企业家商会会长，江西省民建企业家协会轮值会长，江西省总商会副会长。2008 年获得南昌市“三八红旗手”荣誉称号、2010 年获得江西省高新技术产业协会“高新技术企业优秀厂长”荣誉称号、2012 年获得“江西南昌十大杰出女性”荣誉称号。历任江西省盐业公司主办会计，江西恒大高新技术实业有限公司（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前身）财务总监、副总经理。现任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3)周小根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南昌市非国有企业专业技术职称评审委员会执行委员。2003 年荣获江西省“青年岗位能手”荣誉称号，2006 年获南昌市“五一”劳动奖章，2006 年度荣获江西省“高新技术企业优秀企业（厂长）经理”荣誉称号，2011 年获江西省“五一”劳动奖章。历任广东省南海市西樵镇西江水泥厂代理生产技术科长、烧成车间副主任、化验室副主任，江西恒大高新技术实业有限公司（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

司前身）工程部副主任、业务部副经理、业务部经理、副总经理。现任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4)陈遂仲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 年出生，本科学历，就读于长江商学院 EMBA。历任飓风网络工作室负责人，长沙飓游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长沙聚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现任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5)彭丁带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 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南昌大学法学教授，硕士生导师，拥有丰富的法律风险识别和防控实践经验。多年来一直坚持在教学和科研第一线，为法学硕士生、法学本科生开设法学专业课程多门，在《法学评论》、《政法论丛》等权威核心刊物发表论文数十篇，在法律出版社、中国法制出版社、北京大学出版社、清华大学出版社等出版著作多部，负责及参加国家级、省部级课题十余项。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6)吴志军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5 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学博士，江西财经大学江西经济发展与改革研究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中国工业经济学会理事，中国区域经济学会常务理事，财政部跨世纪学科带头人，江西省高等学校中青年学科带头人，MBA 及 EMBA 资深导师。擅长企业资本运作、企业改制、财务战略等。历任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7)刘萍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5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华东交通大学会计学教授，硕士生导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2002~2003 年美国威斯康辛州立大学密尔沃基分校访问学者，主要研究方向为成本与预算管理、资本市场财务会计与方法。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情况

(1)周建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 年出生，本科学历，工程师。历任赣闽工贸公司业务主办，哈慈集团南昌公司业务经理，北京蓝通集团南昌办事处业务经理，恒大有限片区经理、工会主席。2002 年在南昌市社会文明工程创建活动中，被评为“南昌市文明职工”。 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大区经理。

(2)张国石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部高级项目经理，证券部经理。现任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3)龚玉燕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1984 年出生，本科学历。历任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运营改善部副经理，现任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总经办副主任、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胡恩雪女士：详见本节“三、任职情况”之“1、董事情况”；

(2)周小根先生：详见本节“三、任职情况”之“1、董事情况”；

(3)聂政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5 年出生，大专学历，MBA，助理经济师，高级技师。历任江西瑞昌油脂化工厂行政部经理、生产副厂长，江西维佳饮料食品有限公司生产部副总经理、总经理，江西瑞昌粮食劳动服务公司总经理，江西润田天然饮料食品有限公司采购部经理、生产计划部经理、生产事业部总经理助理，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质量与安全部经理、基建项目部经理、总经办主任、总经理助理。现任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4）万建英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 年出生，大专学历，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历任江西建材机械厂会计，南昌纺织科研设计所财务主管，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副经理、经理。现任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5）邵英平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 年出生，大专学历，EMBA，工程师，一级建造师。历任北京染料厂质检中心质检员，班长；恒安集团江西公司生技部经理、质检室主任，工厂经理；恒安集团天津公司工厂经理，恒安集团安乡公司工厂经理。2006年入职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先后任质检部经理，工程部副主任，副总调度长，技术部主任，生产管理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助理。现任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	任期起始日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

名		位担任的职务	期		否领取报酬津贴
朱星河	中润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朱星河	黑龙江恒大高新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朱星河	福建宏峰泰海洋生物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朱星河	永修恒大旅游文化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朱星河	江西恒大高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朱星河	江西恒大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朱星河	福建恒大饮料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朱星河	江西恒大环境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朱星河	江西华美新丰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周小根	江西恒大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总经理、执行董事			否
邵英平	恒大车时代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			是
胡恩雪	江西恒大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否
胡恩雪	江西省同建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胡恩雪	恒大车时代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			否
胡恩雪	江西恒大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否
胡恩雪	江西雄猫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否
胡恩雪	南昌恒大新材料发展有限公司	总经理，执行董事			否
胡恩雪	江西恒大声学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否
胡恩雪	恒大金属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胡恩雪	南昌东方星河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胡恩雪	武汉飞游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胡恩雪	长沙聚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胡恩雪	江西恒大高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否
胡恩雪	江西联合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董事			否
胡恩雪	北京球冠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否
胡恩雪	江西恒大环境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否
胡恩雪	江西高速进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否
胡恩雪	江西恒大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否
龚玉燕	江西恒大金服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否

陈遂仲	长沙飓游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否
陈遂仲	湖南聚恒文化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否
陈遂仲	深圳华秋电子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陈遂仲	湖南大简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陈遂仲	上海乐蜀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陈遂仲	上海乐蜀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陈遂仲	湖南有财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陈遂仲	长沙聚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是
陈遂仲	长沙聚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否
陈遂仲	长沙七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否
陈遂仲	湖南聚恒置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否
陈遂仲	深圳智宠家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陈遂仲	深圳聚鼎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张国石	共青城恒大鼎毅投资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投资总监			是
彭丁带	江西 3L 医用制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彭丁带	南昌大学	讲师、教授			是
彭丁带	江西同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彭丁带	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吴志军	江西财经大学	教授			是
吴志军	浙江花园生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刘萍	华东交通大学	教授			是
刘萍	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刘萍	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万建英	武汉飞游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否
万建英	长沙聚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中润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黑龙江恒大高新技术有限公司、江西恒大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江西恒大高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江西恒大环境资源开发有限公司、江西恒大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恒大车时代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恒大金属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球冠科技有限公司、长沙聚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武汉飞游科技有限公司、江西恒大金服科技有限公司、共青城恒大鼎毅投资有限公司均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参股子公司。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独立董事津贴由董事会薪酬委员会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执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根据年度经营目标完成情况，制定公司高管人员的薪酬方案，并报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执行。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独立董事的报酬按照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津贴办法执行；在公司领薪的董事、监事报酬按照其在公司担任职务标准执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照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公司高管人员薪酬方案，确定年度报酬。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朱星河	董事长、董事会秘书	男	56	现任	19.76	否
胡恩雪	董事、总经理	女	53	现任	16.22	否
周小根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1	现任	14.87	否
陈遂仲	董事	男	37	现任	15.6	否
吴志军	独立董事	男	54	现任	4	否
彭丁带	独立董事	男	45	现任	4	否
刘萍	独立董事	女	54	现任	4	否
饶威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男	42	离任	17.69	否
聂政	副总经理	男	53	现任	13.8	否
邵英平	副总经理	男	47	现任	2.53	是
万建英	财务总监	女	55	现任	11.43	否
周建	监事会主席	男	48	现任	4.95	否
张国石	监事	男	36	现任	6.92	是
龚玉燕	监事	女	34	现任	4.1	否
合计	--	--	--	--	139.87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报告期	报告期	报告期	报告期	期初持	本期已	报告期	限制性	期末持

		内可行权股数	内已行权股数	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末市价（元/股）	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解锁股份数量	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饶威	董事会秘书	0	0	0	0	100,000	0	80,000	3.57	0
万建英	财务总监	0	0	0	0	80,000	24,000	50,000	3.57	130,000
合计	--	0	0	--	--	180,000	24,000	130,000	--	130,000
备注（如有）	公司董事会秘书因在报告期内主动离职，所持有的限制性股票 180,000 股由公司回购注销。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17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27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544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544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12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258
销售人员	79
技术人员	77
财务人员	33
行政人员	97
合计	544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以上学历	14
本科学历	157
专科学历	205
高中及以下	168
合计	544

2、薪酬政策

公司制定了《薪酬管理规定》，根据岗位与绩效表现，分别对高管、中层和一般员工的基薪、绩效收入等部份予以明确严格实施发放。

3、培训计划

培训重心倾向于部门内部组织培训，锻炼核心人员授课、沟通、总结、计划、组织、培养下属的能力，提高团队工作效率；各部门建立核心岗位接班人继任培养计划，实现核心岗位A、B角色相互转换，具有可替代性，保障各机构稳定持续发展。

4、劳务外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断建立和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确保了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的规范有效运作，切实维护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治理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重大差异。

1、关于三会规范运作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和要求，规范地召集、召开董事会、监事会及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规定，平等对待所有股东，保证全体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和参与权，确保全体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公司设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三名，董事会的人数、构成及选聘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各董事均能勤勉尽责，忠实的履行董事职责，对公司的重大事项均进行了认真审议并提出意见和建议，切实有效地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权益。

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一名为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的人数、构成及选聘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全体就监事均积极参加监管部门组织的专业培训，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董事高管履职情况等进行了有效监督。

2、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之间保持独立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报告期内，控股股东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没有发生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资金等财务资助的行为，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占用公司资金或非经营性资金往来的情况，公司所有的生产经营或重大事项均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由董事会、股东大会讨论确定，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了披露，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也不存在同业竞争及其他违反法律法规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3、公司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强调公正、透明的绩效评价，并建立了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企业经营业绩挂钩的激励约束机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程序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的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考核，公司现有的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符合公司发展的现状。

4、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社会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重视公司的社会责任，与相关利益者积极合作，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

5、关于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根据《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董事会秘书为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负责人，通过采用投资者专线电话、电子邮箱、现场接待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等多种方式，实现与广大投资者及时、高效的沟通；并及时通过互动易平台向广大股东展示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着力于提高公司信息披露的透明度及公平性。《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报纸，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网站，严格按照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平等地获得信息。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公司控股股东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通过股东大会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做到了“五独立”，公司未与控股股东进行关联交易，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现象。

1、业务独立

公司是独立从事生产经营的企业法人，拥有独立、完整的生产、采购、销售体系。公司具有独立对外签订合同、独立作出生产经营决策、独立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能力。公司在业务开展方面不存在对主要股东和其他关联方的依赖关系。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2、资产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于控股股东的生产经营场所、完整的资产结构和独立的生产经营活动所必须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规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3、人员独立

公司已建立健全独立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总经理之间分工明确、各司其职，分别承担相应的责任和义务，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范运作，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公司在员工管理、社会保障和工薪报酬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和其他关联方。

4、机构独立

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组织机构依法独立行使各自的职权；财务部等职能部门拥有完全独立的管理、销售系统及配套设施。公司各组织机构和职能部门构成有机整体，具有独立面对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公司各职能机构在人员、办公场所和管理制度等方面均完全独立，不存在受主要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干预公司机构设置的情形。

5、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后，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一套独立、完整、规范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建立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并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本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专职财务人员；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拥有独立的银行账号；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

三、同业竞争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46.60%	2017 年 05 月 22 日	2017 年 05 月 23 日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49）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5.65%	2018 年 08 月 22 日	2018 年 08 月 23 日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

					号：2018-078）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6.86%	2018 年 11 月 19 日	2018 年 11 月 20 日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115）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6.97%	2018 年 12 月 26 日	2018 年 12 月 27 日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132）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 适用 √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彭丁带	14	14	0	0	0	否	4
刘萍	14	14	0	0	0	否	4
吴志军	14	13	0	1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 是 √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 是 □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依法履行职责，恪尽诚信和勤勉义务，利用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等现场会议及其他机会对公司进行检查，并通过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持密切联系，了解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等方面情况，并充分发挥各自的专业知识，探讨公司重大经营策略，提出可行性的意见和建议。独立董事认真审议报告期内各项董

事会议案，对重要事项发表审慎、客观的独立意见，提高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对公司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履行职责。

1、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议事规则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共举行了3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2017年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解锁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等事项，重点对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绩效考核成绩以及公司业绩情况等方面进行审核，以确定符合限制性股票解锁资格及业绩要求。另外，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度履职情况、报酬情况以及年度绩效考核报告进行审议，并核实公司年度报告中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2、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根据议事规则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共组织召开5次审计委员会会议，按规定审议了《2017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等事项，详细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进行指导和监督；在年度审计过程中，与年审注册会计师进行了沟通，了解掌握会计师审计工作安排、审计重点及审计工作进展情况。

3、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未召开会议。

4、战略发展委员会

报告期内，战略发展委员会根据议事规则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共组织召开1次战略发展委员会会议。各委员积极探讨公司所处行业发展及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并就相关环保领域及公司互联网业务拓展方面提出了相关建议，确保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 是 √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据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17年度综合业绩指标完成情况进行了全面考评，根据综合业绩考评结果及薪酬分配政策最终确定薪酬标准，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起到了较好的激励效果。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 是 √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9 年 04 月 29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1）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2）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3）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4）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1）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2）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3）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4）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以缺陷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作判定。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为一般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为重要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为重大缺陷。
定量标准	一、资产总额重大缺陷：错报≥资产总额的 1%；重要缺陷：资产总额的 0.5%≤错报＜小于资产总额的 1%；一般缺陷：错报＜资产总额的 0.5%。二、主营业务收入重大缺陷：错报≥营业收入的 0.5%；重要缺陷：营业收入的 0.25%≤错报＜营业收入的 0.5%；一般缺陷：错报＜营业收入的 0.25%。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执行。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贵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9 年 04 月 29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是 √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 是 □ 否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9 年 04 月 26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大信审字【2019】第 6-00060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国平、曾庆梅

审计报告正文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的确认

1、关键审计事项描述

如贵公司财务报表附注五、(二十九)所述，贵公司2018年度主营业务收入300,593,384.43元，较2017年度增加59,130,616.41元，增幅24.49%。其中互联网广告营销业务收入增加34,040,960.71元，互联网广告营销业务收入增加受到本期合并2018年全年收入数据，而上期仅合并2017年5-12月数据因素的影响。由于营业收入为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产生错报的固有风险较高，因此我们将营业收入的真实性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访谈贵公司管理层，了解公司经营业务及销售确认流程，了解、评价和测试与销售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2）结合业务类别和客户单位，对营业收入月度变动、年度变动以及毛利率的波动情况执行分析程序；

（3）抽样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凭证，包括合同、验收单（结算单）、后台结算数据及销售发票等，检查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收入确认金额是否正确；抽取大额销售回款的银行流水明细，核对回款金额和回款单位，抽查销售回款的银行单据；

（4）对互联网营销相关业务，利用信息技术专家的工作，评价与业务系统运行的一般信息技术环境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包括系统访问控制、程序变更控制、程序开发控制和计算机运行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5）我们对主要的互联网业务的客户进行实地走访，对相关当事人进行访谈，现场查阅、核对对方系统数据和结算数据；对主要客户的销售收入和应收账款进行亲自函证或邮寄函证；

（6）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收入确认的支持性凭证，评估收入确认是否记录在恰当的会计

期间。

（二）商誉减值准备

1、关键审计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十三）商誉所述，截至2018年12月31日，贵公司因收购子公司产生的商誉账面价值为502,897,394.51元，其中因收购武汉飞游科技有限公司产生商誉230,032,485.82元，收购长沙聚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产生商誉272,864,908.69元。贵公司于年末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并将含有商誉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进行比较，以确定是否需要计提减值。可收回金额是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计算所得。在确定相关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时，公司需要恰当地预测相关资产组未来现金流所涉及的收入和毛利率，合理地确定计算相关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所采用的折现率，这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同时考虑商誉占合并资产总额的34.51%，对于财务报表整体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商誉减值识别为一项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评价管理层聘请的外部估值专家的专业胜任能力和独立性；

2）评估管理层对各资产组的识别以及商誉如何分配至各资产组；

3）获取并比较财务预算与管理层预测数据，评估预测的合理性；

4）评估假设的合理性，将管理层做出的关键假设如收入的预测增长率、预测毛利率与历史数据进行比较，比较管理层采用的折现率与可比上市公司的相关数据；

5）将业绩承诺公司实现的业绩与承诺业绩进行比较，分析其完成情况，评估商誉减值测试结果的合理性；

6）复核资产组可收回金额和商誉减值损失计算结果；

7）评价财务报表中对商誉减值测试相关信息披露的充分性。

四、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并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

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恰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7,560,893.43	159,705,848.0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632.7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10,230,622.86	217,387,126.94
其中：应收票据	26,120,050.98	27,252,870.91
应收账款	284,110,571.88	190,134,256.03
预付款项	28,806,713.63	3,434,433.0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1,335,855.60	59,925,209.0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7,814,721.40	22,728,796.4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6,544,743.43	135,790,631.26
流动资产合计	572,293,550.35	598,978,677.5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2,913,301.28	50,216,511.77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3,268,209.94	3,542,400.54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94,655,856.54	92,812,077.97
固定资产	174,912,779.11	171,651,413.50
在建工程	3,392,406.24	34,368,873.1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5,623,689.07	37,428,614.96
开发支出		
商誉	502,897,394.51	502,897,394.51
长期待摊费用	329,386.17	710,302.4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974,987.90	14,717,200.5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84,968,010.76	908,344,789.44
资产总计	1,457,261,561.11	1,507,323,466.9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3,000,000.00	61,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6,602,387.68	31,362,990.37
预收款项	2,548,053.82	3,468,598.7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6,525,958.64	6,763,974.37
应交税费	19,074,209.47	19,872,558.68
其他应付款	65,501,369.76	68,786,946.23
其中：应付利息	1,236,525.30	176,413.25
应付股利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43,251,979.37	191,255,068.4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598,151.89	3,918,179.0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8,480.24	1,263,251.3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796,632.13	5,181,430.36
负债合计	247,048,611.50	196,436,498.7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06,829,909.00	306,616,90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57,974,559.48	847,472,477.90
减：库存股	61,938,668.08	35,635,060.00
其他综合收益	507,569.00	5,965,674.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2,048,440.18	28,609,362.1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6,583,893.39	106,235,550.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182,005,702.97	1,259,264,913.63
少数股东权益	28,207,246.64	51,622,054.5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10,212,949.61	1,310,886,968.1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57,261,561.11	1,507,323,466.94

法定代表人：朱星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万建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美亮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4,458,930.58	50,600,959.4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632.7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55,238,625.76	157,922,770.71
其中：应收票据	20,290,034.30	23,205,953.26
应收账款	134,948,591.46	134,716,817.45
预付款项	4,728,700.98	2,962,817.48
其他应收款	66,487,596.05	64,060,853.4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9,162,587.59	17,444,844.3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8,050,595.29	63,755,384.04

流动资产合计	308,127,036.25	356,754,262.1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688,400.00	20,109,7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64,048,815.93	739,048,815.93
投资性房地产	94,655,856.54	92,812,077.97
固定资产	121,932,332.92	133,731,412.86
在建工程	1,916,706.24	1,209,993.0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4,059,088.55	24,704,062.9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693,796.17	14,809,193.3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36,994,996.35	1,026,425,256.08
资产总计	1,345,122,032.60	1,383,179,518.2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9,000,000.00	61,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0,590,685.16	9,661,480.58
预收款项	1,356,510.50	3,019,102.65
应付职工薪酬	1,349,119.22	2,402,668.96
应交税费	4,885,701.17	9,614,165.19
其他应付款	49,030,090.98	50,276,233.54
其中：应付利息	164,612.05	82,166.67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76,212,107.03	135,973,650.9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598,151.89	3,918,179.04
递延所得税负债	89,571.00	1,060,506.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87,722.89	4,978,685.04
负债合计	179,899,829.92	140,952,335.9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06,829,909.00	306,616,90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53,786,846.41	842,512,610.98
减：库存股	61,938,668.08	35,635,060.00
其他综合收益	507,569.00	5,965,674.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1,828,049.73	28,388,971.72
未分配利润	34,208,496.62	94,378,076.5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65,222,202.68	1,242,227,182.2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45,122,032.60	1,383,179,518.25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35,113,423.20	259,128,982.47
其中：营业收入	335,113,423.20	259,128,982.4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03,700,155.21	290,778,149.95
其中：营业成本	168,725,062.02	155,599,759.9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246,098.82	4,090,408.50
销售费用	16,109,039.37	18,039,674.54
管理费用	59,058,142.34	70,913,182.39
研发费用	14,642,103.57	11,311,443.09
财务费用	2,911,171.15	764,788.63
其中：利息费用	5,494,064.15	3,350,292.99
利息收入	2,819,476.93	2,671,993.37
资产减值损失	36,008,537.94	30,058,892.83
加：其他收益	1,962,510.93	300,647.5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89,263.52	14,309,904.5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47.75	3,547.7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142.34	9,974,760.9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577,637.03	-7,060,306.67
加：营业外收入	4,381,477.96	12,363,346.47
减：营业外支出	3,669,418.73	1,167,971.4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	37,289,696.26	4,135,068.33

号填列）		
减：所得税费用	6,677,855.14	5,549,382.2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611,841.12	-1,414,313.8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611,841.12	-1,414,313.8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4,908,702.88	14,745,231.31
少数股东损益	-4,296,861.76	-16,159,545.1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458,105.00	1,271,892.4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458,105.00	1,271,892.4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458,105.00	1,271,892.4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458,105.00	1,271,892.40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5,153,736.12	-142,421.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9,450,597.88	16,017,123.7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	-4,296,861.76	-16,159,545.18

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137	0.051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159	0.051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朱星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万建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美亮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31,581,318.05	106,595,921.99
减：营业成本	79,890,074.93	75,964,421.48
税金及附加	4,493,340.97	2,969,584.82
销售费用	10,998,527.12	14,371,630.20
管理费用	39,794,024.45	29,425,983.88
研发费用	6,590,172.29	7,744,766.77
财务费用	3,478,107.89	1,950,559.12
其中：利息费用	3,459,600.37	2,871,388.88
利息收入	161,972.71	975,707.03
资产减值损失	26,785,410.22	29,398,495.75
加：其他收益	1,962,510.93	300,647.5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1,522,586.07	3,803,765.1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47.75	3,547.7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142.34	10,079,902.7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3,049,351.77	-41,041,656.85
加：营业外收入	2,587,609.87	9,290,628.16
减：营业外支出	3,138,524.37	969,154.6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498,437.27	-32,720,183.33

减：所得税费用	-1,892,342.81	-3,837,217.6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390,780.08	-28,882,965.6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458,105.00	1,271,892.4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458,105.00	1,271,892.4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458,105.00	1,271,892.40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8,932,675.08	-27,611,073.2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	295,956,464.64	248,921,333.67

金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42,483.7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97,185.07	43,758,630.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7,696,133.49	292,679,964.4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0,921,605.67	116,300,699.7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208,773.17	39,697,636.02
支付的各项税费	40,605,990.48	24,585,049.7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0,159,409.43	74,339,170.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4,895,778.75	254,922,556.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199,645.26	37,757,408.0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10,400,112.70	603,761,367.3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189,263.52	3,140,593.0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6,602.50	11,724,717.0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66,106.7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3,685,978.72	618,992,784.2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483,163.73	30,345,004.21
投资支付的现金	639,160,000.00	654,610,012.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26,327,037.6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9,643,163.73	811,282,053.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042,814.99	-192,289,269.6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72,200.00	190,754,858.52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3,000,000.00	61,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200,000.00	12,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5,272,200.00	263,754,858.5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1,000,000.00	8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5,541,626.14	2,793,512.4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718,698.17	12,647,322.8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4,260,324.31	100,440,835.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988,124.31	163,314,023.1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144,954.58	8,782,161.5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4,705,848.01	125,923,686.4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560,893.43	134,705,848.01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8,031,209.08	99,902,197.79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42,483.7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837,193.17	96,280,709.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4,510,886.03	196,182,907.7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958,657.75	50,520,111.0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624,161.40	19,496,990.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401,173.17	13,322,304.5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0,860,759.96	118,207,854.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1,844,752.28	201,547,259.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33,866.25	-5,364,352.2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50,290,112.70	235,225,667.3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1,522,586.07	2,030,930.9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6,602.50	9,774,008.2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38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1,909,301.27	248,410,606.5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453,952.87	13,633,080.43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4,660,000.00	217,750,01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450,000.00	180,728,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4,563,952.87	412,111,090.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345,348.40	-163,700,483.8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962,300.00	150,754,858.52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9,000,000.00	61,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962,300.00	211,754,858.5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1,000,000.00	8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5,397,112.82	2,793,512.4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718,698.17	7,647,322.8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0,115,810.99	95,440,835.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153,510.99	116,314,023.1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42,028.84	-52,750,812.9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600,959.42	103,351,772.3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458,930.58	50,600,959.42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所有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	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6,616,909.00				847,472,477.90	35,635,060.00	5,965,674.00		28,609,362.17		106,235,550.56	51,622,054.55	1,310,886,968.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6,616,909.00				847,472,477.90	35,635,060.00	5,965,674.00		28,609,362.17		106,235,550.56	51,622,054.55	1,310,886,968.1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3,000.00				10,502,081.58	26,303,608.08	-5,458,105.00		3,439,078.01		-59,651,657.17	-23,414,807.91	-100,674,018.57
（一）综合收益总额							-5,458,105.00				34,908,702.88	-4,296,861.76	25,153,736.1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3,000.00				10,502,081.58	26,303,608.08						-19,117,946.15	-34,706,472.65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13,000.00				-772,153.85							-19,890,100.00	-20,449,253.85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274,235.43	-10,676,500.43							21,950,735.86
4．其他						36,980,108						772,153.85	-36,207,95

						.51						4.66
（三）利润分配									3,439,078.01		-94,560,360.05		-91,121,282.04
1．提取盈余公积									3,439,078.01		-3,439,078.01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1,121,282.04		-91,121,282.04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6,829,909.00				857,974,559.48	61,938,668.08	507,569.00		32,048,440.18		46,583,893.39	28,207,246.64	1,210,212,949.61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60,507,000.00				323,012,175.97		4,693,781.60		28,609,362.17		91,490,319.25	47,781,599.73	756,094,238.7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60,507,000.00				323,012,175.97		4,693,781.60		28,609,362.17		91,490,319.25	47,781,599.73	756,094,238.7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6,109,909.00				524,460,301.93	35,635,060.00	1,271,892.40				14,745,231.31	3,840,454.82	554,792,729.4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71,892.40				14,745,231.31	-16,159,545.18	-142,421.4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6,109,909.00				524,460,301.93	35,635,060.00						20,000,000.00	554,935,150.93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6,109,909.00				521,806,016.33							20,000,000.00	587,915,925.33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					2,654	35,63							-32,9

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85.60	5,060.00							80,774.40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6,616,909.00				847,472,477.90	35,635,060.00	5,965,674.00		28,609,362.17		106,235,550.56	51,622,054.55	1,310,886,968.18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6,616,909.00				842,512,610.98	35,635,060.00	5,965,674.00		28,388,971.72	94,378,076.59	1,242,227,182.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6,616,909.00				842,512,610.98	35,635,060.00	5,965,674.00		28,388,971.72	94,378,076.59	1,242,227,182.2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3,000.00				11,274,235.43	26,303,608.08	-5,458,105.00		3,439,078.01	-60,169,579.97	-77,004,979.61
（一）综合收益总额							-5,458,105.00			34,390,780.08	28,932,675.0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3,000.00				11,274,235.43	26,303,608.08					-14,816,372.65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13,000.00				11,274,235.43	-10,676,500.43					22,163,735.86
4．其他						36,980,108.51					-36,980,108.51
（三）利润分配									3,439,078.01	-94,560,360.05	-91,121,282.04
1．提取盈余公积									3,439,078.01	-3,439,078.01	
2. 对所有者（或										-91,1	-91,121

股东）的分配										21,282.04	,282.04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6,829,909.00				853,786,846.41	61,938,668.08	507,569.00		31,828,049.73	34,208,496.62	1,165,222,202.6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60,507,000.00				304,657,194.64		4,693,781.60		28,388,971.72	123,261,042.26	721,507,990.2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60,507,000.00				304,657,194.64		4,693,781.60		28,388,971.72	123,261,042.26	721,507,990.2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6,109,909.00				537,855,416.34	35,635,060.00	1,271,892.40			-28,882,965.67	520,719,192.0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71,892.40			-28,882,965.67	-27,611,073.2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6,109,909.00				537,855,416.34	35,635,060.00					548,330,265.34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6,109,909.00				535,201,130.74						581,311,039.74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654,285.60	35,635,060.00					-32,980,774.40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											

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6,616,909.00				842,512,610.98	35,635,060.00	5,965,674.00		28,388,971.72	94,378,076.59	1,242,227,182.29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企业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江西恒大高新技术实业有限公司于1993年1月18日经南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成立，并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洪高私0011-1。

根据江西恒大高新技术实业有限公司2007年10月25日临时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江西恒大高新技术实业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本公司，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6,000,000.00元，于2007年10月30日取得南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0年3月17日公司召开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增加注册资本400万元，变更后的股本为60,000,000股，于2010年3月29日在南昌市公司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

2011年5月16日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1]720号文核准本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所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2,000万股新股，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为8,000.00万股，于2011年9月6日在南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

2012年4月27日公司召开2011年度股东会决议及修改公司章程，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0,000元，其中以2011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8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送红股1股；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5股，增资后股份总数为100,000,000股。

根据公司2012年度股东会决议及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0,000元，变更后的股本为130,000,000股。

2013年9月17日公司发行1,275,000股新股用于股权激励计划，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为131,275,000股。

2014年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回购并注销第一个行权/解锁期所涉及82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未满足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份额的40%共510,000股限制性股票，变更后股本为人民币130,765,000元。

2014年5月29日公司召开2013年年度股份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关于2013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以截止2013年12月31日公司股本总数131,275,000.00股为基数，以公司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3.011700股，以公司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7.027300股。截至2014年7月29日止，公司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62,039,983.00元。

公司2015年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审议《关于注销首次授予和预留第二期股票期权、回购注销第二期限制性股票及提前终止股权激励计划的议案》，回购限制性股票1,532,983.00股，公司申请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1,532,983.00元，减少资本公积人民币2,575,067.00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公司的股份总数为260,507,000元。

2017年5月31日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7]331号文核准本公司向肖亮发行13,146,666股新股、向陈遂仲发行7,393,406股新股、向陈遂佰发行 7,393,406股新股、向肖明发行3,696,703股新股，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8,461,536股新股募集用于购买武汉飞游科技有限公司、长沙聚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100%的股权的配套资金，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为301,074,909股，于2017年7月7日办理了工商变更。2017年11月本公司发行5,542,000股新股用于员工激励计划，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为306,616,909股，于2018年1月17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

2018年7月本公司发行预留的限售条件流通股1,390,000股用于员工激励计划，发行后股份总数为308,006,909股，于2018年9月18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根据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关于回购注销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18年11月本公司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1,177,000股，公司股份总数减为306,829,909股，于2019年1月28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

公司法定代表人为朱星河；公司总部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高新技术开发区金庐北路88号。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朱星河、胡恩雪。

（二）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经营范围：工业设备特种防护及表面工程、硬面技术服务(凭资质证经营)；金属热喷涂、高温远红外、高温抗蚀耐磨等涂抹料、特种陶瓷、耐磨衬里材料、耐火材料、捣打料、高温胶泥、尼龙、超高分子量聚乙烯衬板、防腐涂料等新材料及通用机械(阀门)的生产；装饰装修工程；钢结构工程；环保工程；国内贸易；自营或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物业管理；食品的生产及销售；机械产品的制造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19年4月26日决议批准。根据本公司章程，本财务报表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18年度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说明
1	江西恒大高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2	北京球冠科技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3	江西恒大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4	黑龙江恒大高新技术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5	江西恒大声学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6	恒大金属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7	武汉飞游科技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8	长沙聚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9	共青城恒大互联网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一级子公司
10	江西恒大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11	江西恒大环境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2	共青城恒大鼎毅投资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3	共青城鼎毅环保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二级子公司
14	江西恒大净水材料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5	长沙聚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6	长沙七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7	武汉机游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8	霍尔果斯聚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9	霍尔果斯聚博优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附注 “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主营业务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生产经营正常，盈利能力稳定。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疑虑。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无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8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2018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一年12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所取得的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

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将全部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结构化主体。
2.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3.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股东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4.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时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合营方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
2.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为共同经营参与方，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或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或负债；确认出售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为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则参照共同经营参与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合营企业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为合营企业合营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为非合营方根据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及确认

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为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除应收款项以外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等。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金融工具的计量

本公司金融工具初始确认按公允价值计量。后续计量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量；持有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计量；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或者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后续计量中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本公司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4.金融资产负债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项金融资产。金融资产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和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5.金融资产减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计提减值准备。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当有客观证据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对于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判断其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成本的计算方法、期末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以及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为：

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　　期末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50%。

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　　连续12个月出现下跌。

成本的计算方法　　取得时按支付对价（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

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 连续下跌或在下跌趋势持续期间反弹上扬幅度低于20%，反弹持续时间未超过6个月的均作为持续下跌期间。

10、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在 200 万以上、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在 50 万元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00%	3.00%
1－2 年	8.00%	8.00%
2－3 年	25.00%	25.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账龄 3 年以上的应收款项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

11、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五五摊销法摊销。

12、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一是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二是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企业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中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列示为持有待售资产，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列示为持有待售负债。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13、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在合并日按照所取得的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一一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有关规定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本公司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

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上至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14、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类别，包括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出租的建筑物、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建筑物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具体核算政策与固定资产部分相同。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核算政策与无形资产部分相同。

15、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6	5	31.67-15.83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16、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7、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18、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方法分别为：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寿命（年）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	直线法
专利权	10	直线法
系统软件	5	直线法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以及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确认为无形资产条件的转入无形资产核算。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
①通过业务部和市场部市场调研或分析、技术部、技术服务部技术改进、工程部根据技术革新需要等途径提出“项目建议书”或技术服务部与顾客签定新产品合同或技术协议，报管理者代表审核、总经理批准后，由管理者代表下达“设计开发任务书”，进行研究立项，并将与新产品有关的技术资料、相关背景资料转交技术部；
②确立研发项目并进行研究立项后，技术部根据上述项目来源，确定项目负责人，组织编制“设计开发计划书”，报管理者代表审核、总经理批准；
③设计和开发项目负责人依据经批准的《设计开发计划书》，开展项目风险分析，以使立项产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质量标准以及顾客的特殊要求等，形成项目的《设计开发方案》；
④在设计开发的适当阶段应进行综合评审，一般由设计负责人提出申请，技术部主管批准并组织相关人员和部门进行。项目负责人根据评审结果，填写“设计开发评审报告”， 对评审作出结论，报技术工艺部主管审核、管理者代表批准后研究阶段结束；
⑤评审通过后，质管部负责对项目成果进行工艺性试验和性能试验进行验证试验或送国家指定的检测机构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项目负责人综合所有验证结果，编制“设计开发验证报告”；
⑥项目成果验证通过后，技术部组织各相关部门对小批量生产的可行性进行评审，填写“试产报告”， 质管部对小批量试产的产品进行检验或试验，出具相应的检测报告，硬面生产中心、生产部都应对其工艺进行验证并出具工艺验证报告；物流中心出具物资批量供应可行性报告；财务部出具成本核算报告；技术部综合上述情况，填写“试产总结报告”， 报管理着代表审核、总经理批准后，作为批量生产的依据。进行设计向生产的转换；
⑦技术部组织召开新产品鉴定会，邀请有关专家、用户参加，提交“新产品鉴定报告”， 即对设计开发予以确认；
⑧试产合格的产品，由业务部、市场部联系交顾客使用一段时间，业务部、市场部提交“客户试用报告”，说明顾客对试样符合标准或合同要求的满意程序及对适用性的评价，顾客满意即对设计开发予以确认；
⑨新产品可送往国家授权的试验室进行形式试验并出具合格报告，并提供用户使用满意的报告，即为对设计开发予以确认。
本公司在研究阶段所发生的支出全部费用化，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
①开发的产品和工艺技术经过检验或工艺验证后，向省市一级技术监督局申请产品生产条件的审核（或者其他相关部门）、技术中心根据行业相关技术标准，进行产业化实施，并取得市场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②经过产业化实施，并取得市场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按照相关注册法规要求，准备注册资料，向相关部门申请注册，经注册评审和批准后，获得产品注册证书，或者本项目产业化实施后客户满意经济效益明显，即完成该项目的开发。
在开发阶段所发生的支出在符合上述开发阶段资本化的条件时予以资本化，否则其所发生的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9、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

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0、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1、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22、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

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3、股份支付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在各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以此为依据确认各期应分摊的费用。对于跨越多个会计期间的期权费用，一般可以按照该期权在某会计期间内等待期长度占整个等待期长度的比例进行分摊。

24、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销售商品

销售模式	收入确认时点	备注
综合防护技术工程服务销售模式	公司会计核算在“五单”齐备的情况下，确认当期收入。“五单”指“项目合同”、“项目派工及产品发货单”、“现场项目工作日志”、“竣工验收单”、“项目决算单”。因公司整体承揽项目从开工准备到服务结束的周期时间一般不长（大都在一个月以内），所以公司均以竣工完工验收的时间确认当期收入，不存在跨期按工程进度计算确认收入的情况。	A、项目合同：确定产品（服务）的提供对象、产品（服务）类型，结算方式、价格组成等； B、项目派工及产品发货单：项目开工前公司调度中心根据合同要求开出的技术工程人员派遣单和产品发货通知单； C、现场项目工作日志：由现场技术工人负责人填写的现场工作日志； D、竣工验收单：防护项目完成后由客户出具的项目竣工验收证明，明确现场实际完成防护面积和验收合格； E、项目决算单：公司财务部门根据项目竣工验收单防护面积，项目合同单价准确计算完工项目的决算额，作为确认当期收入的依据。
防护材料直接销售模式	公司会计核算在“四单”齐备的的情况下确认当期收入。“四单”指“产品购销合同”、“产品发货单”、“产品验收证明”、“收入确认单”。	A、产品购销合同：确定产品的提供对象、产品类型，产品数量、结算方式、价格组成、交付方式等； B、产品发货单：品名、规格、数量、时间等； C、产品验收证明：由客户出具的产品验收合格证明； D、收入确认单：公司财务部门根据产品验收证明的实际交付数量和合同价格准确计算销售收入，作为确认当期收入的依据。
单纯技术工程服务模式	公司会计核算在“五单”齐备的情况下，确认当期收入。“五单”指“项目合同”、“项目派工单”、“现场项目工作日志”、“竣工验收单”、“项目决算单”。	A、项目合同：确定工程技术劳务服务的提供对象、服务类型，结算方式、价格组成等； B、项目派工单：项目开工前公司调度中心根据合同要求开出的技术工程人员派遣单（内容包括技术工人组成、外协服务单位外协通知、现场服务所需设备清单、外购辅助材料通知单、物流安排计划等）； C、现场项目工作日志：由现场技术工人负责人填写的现场工作日志； D、竣工验收单：防护项目完成后由客户出具的项目竣工

销售模式	收入确认时点	备注
		验收证明，明确现场实际完成防护面积和验收合格； E、项目决算单：公司财务部门根据项目竣工验收单防护面积，项目合同单价准确计算完工项目的决算额，作为确认当期收入的依据。

2、互联网营销业务

公司互联网营销业务收入实现方式划分为CPA（Cost Per Action）、CPS（Cost Per Sale）、CPM（Cost Per Mille）、CPC（Cost Per Click）和CPT（Cost Per Time）五种形式：

（1）CPA方式是指软件产品的下载安装量、激活量或有效使用量等流量数据进行计费的收入实现方式。公司基于客户需求，在互联网平台完成营销投放，在互联网访问者实际完成下载安装、激活或使用等行为时，按照与客户约定的单价及后台系统统计的流量数据确认收入；

（2）CPS方式是指依据软件产品安装下载后带来的销售额进行分成的收入实现方式。公司在订单生成时，按照与客户确定的分成比例和订单的销售额，计算确认收入；

（3）CPM方式是指为客户提供网站设置为首页、搜索、网络联盟广告等流量增值服务来实现收入的方式，公司按与客户约定的单价每完成千次展示时确认收入。

（4）CPC方式是指根据广告点击的数量进行收费的收入实现方式。公司按与客户约定的单价和广告点击数量确认收入。

（5）CPT 方式是指依据双方约定的营销投放位置和投放时长，以公司自有或具有运营权的互联网广告位为客户提供营销投放服务的实现收入的方式。公司根据与客户约定的收费标准和已投放时长计算确认收入。

3、广点通业务

本公司为客户提供广点通充值服务并按照账期约定收回款项。公司按照客户消耗情况及应收款项回款情况确认广点通业务收入。

4、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根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5、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5、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类型及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政府文件明确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金额，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政府补助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2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27、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作为长期应付款列示。

28、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29、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该通知要求编制 2018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	-

本公司执行财会〔2018〕15号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本期受影响的报表项目金额	上期重述金额	上期列报的报表项目及金额
1. 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10,230,622.86 元	217,387,126.94 元	应收票据：27,252,870.91 元 应收账款：190,134,256.03 元
2. 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并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其他应收款	51,335,855.60 元	59,925,209.04 元	应收利息：0 元 应收股利：0 元 其他应收款：59,925,209.04 元
3. 固定资产清理并入固定资产列示	固定资产	174,912,779.11 元	171,651,413.50 元	固定资产：171,651,413.50 元 固定资产清理：0 元
4. 工程物资并入在建工程列示	在建工程	3,392,406.24 元	34,368,873.13 元	在建工程：34,368,873.13 元 工程物资：0 元
5. 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6,602,387.68 元	31,362,990.37 元	应付票据：0 元 应付账款：31,362,990.37 元
6. 应付利息、应付股利计入其他应付款项目列示	其他应付款	65,501,369.76 元	68,786,946.23 元	应付利息：176,413.25 元 应付股利：0 元 其他应付款：68,610,532.98 元
7. 专项应付款计入长期应付款列示	长期应付款	—	—	—
8. 管理费用列报调整	管理费用	59,058,142.34 元	70,913,182.39 元	82,224,625.48 元
9. 研发费用单独列示	研发费用	14,642,103.57 元	11,311,443.09 元	—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30、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者提供应税劳务的增值额	6%、10%、11%、16%或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5%或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2.5%、15%、20%或 2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1.5%或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2、税收优惠

1、本公司为设置在国务院批准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内的企业，并经江西省科学技术厅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根据2017年8

月23日江西省科学技术厅、江西省国家税务局、江西省财政厅、江西省地方税务局联合下发的编号为GR201736000342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核定本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2017-2019年度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

2、本公司子公司北京球冠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球冠”），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扩大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范围的通知》（财税[2018]77号）规定，其所得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本公司子公司武汉飞游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飞游”）根据2016年12月13日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国家税务局、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下发的编号为GR201642000531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核定其为高新技术企业；根据2012年10月20日湖北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下发的编号为鄂R-2012-0159软件企业认定证书，享受两免三减半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2016-2018年度执行12.5%的企业所得税。

4、本公司孙公司武汉机游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机游”）根据2016年12月13日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国家税务局、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下发的编号为GR201642000670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核定其为高新技术企业，2016-2018年度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

5、本公司子公司长沙聚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聚丰”）根据2016年12月06日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国家税务局、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下发的编号为GR201643000766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核定其为高新技术企业，并于 2017 年 3 月 8 日取得软件企业备案，享受两免三减半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2016-2018年度执行12.5%的企业所得税。

6、本公司孙公司长沙七丽网络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七丽”）根据2016年12月06日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国家税务局、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下发的编号为GR201642000253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核定其为高新技术企业，2016-2018年度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

7、本公司子公司江西恒大声学技术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大声学”）根据2016年11月15日江西省科学技术厅、江西省财政厅、江西省国家税务局、江西省地方税务局联合下发的编号为GR201636000234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核定其为高新技术企业，2016-2018年度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57,079.40	214,578.33
银行存款	88,798,967.47	132,455,001.18
其他货币资金	28,504,846.56	27,036,268.50
合计	117,560,893.43	159,705,848.01

其他说明

注：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中使用受限制的交易风险准备金25,000,000.00元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不视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		6,632.75

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投资		6,632.75
合计		6,632.75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4、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26,120,050.98	27,252,870.91
应收账款	284,110,571.88	190,134,256.03
合计	310,230,622.86	217,387,126.94

（1）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6,120,050.98	27,252,870.91
合计	26,120,050.98	27,252,870.91

2)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3)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4)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其他说明

注：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但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金额为22,147,812.92元。

（2）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7,041,294.53	28.85%	18,718,726.68	17.49%	88,322,567.85	11,000,000.00	4.03%	11,000,000.00	10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3,972,710.96	71.15%	68,184,706.93	25.83%	195,788,004.03	262,290,387.02	95.97%	72,156,130.99	27.51%	190,134,256.03
合计	371,014,005.49	100.00%	86,903,433.61	23.42%	284,110,571.88	273,290,387.02	100.00%	83,156,130.99	30.43%	190,134,256.0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长沙豆芽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3,527,780.13	157,609.60	0.67%	新增广点通业务，期后均已按期如约回款，将期后收回款项折现确定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长沙小洋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22,741,311.20	186,698.63	0.82%	新增广点通业务，期后均已按期如约回款，将期后收回款项折现确定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武汉久久游科技有限公司	8,472,203.20	89,709.22	1.06%	新增广点通业务，期后均已按期如约回款，将期后收回款项折现确定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湖南头等传媒有限公司	8,000,000.00	84,709.23	1.06%	新增广点通业务，期后均已按期如约回款，将期后收回款项折现确定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福建广润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33,300,000.00	7,200,000.00	21.62%	诉讼案件终审尚未判决，对应收款可收回金额予以估计
北京信力筑正新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1,000,000.00	11,0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07,041,294.53	18,718,726.68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39,497,214.81	4,184,916.45	3.00%
1 至 2 年	33,156,199.74	2,652,495.98	8.00%
2 至 3 年	22,428,462.46	5,607,115.61	25.00%
3 至 4 年	12,663,847.01	6,331,923.51	50.00%
4 至 5 年	34,093,657.79	27,274,926.23	80.00%
5 年以上	22,133,329.15	22,133,329.15	100.00%
合计	263,972,710.96	68,184,706.9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7,995,984.1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5,392.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工程款	14,254,073.52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山东章临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工程款	6,752,844.80	债权转让	经董事会审议	否
青海碱业有限公司	工程款	1,240,000.00	对方已破产，预计无法收回	经董事会审议	否
大唐甘肃发电有限公司景泰发电厂	工程款	590,328.00	预计无法收回	经董事会审议	否
山西潞安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五阳热电）	工程款	290,0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经董事会审议	否

北京国电蓝天节能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款	282,250.00	预计无法收回	经董事会审议	否
内蒙古东华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款	271,568.00	预计无法收回	经董事会审议	否
浙江永泰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款	252,500.00	对方已破产,预计无法收回	经董事会审议	否
玖龙纸业（东莞）有限公司	工程款	190,0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经董事会审议	否
西安新环能源有限公司	工程款	176,4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经董事会审议	否
中盐宏博（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款	171,250.00	对方已经资产重组,预计无法收回	经董事会审议	否
内蒙古国电能源投资有限公司锡林热电厂	工程款	161,665.60	债务重组	经董事会审议	否
上海睿信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款	181,984.00	预计无法收回	经董事会审议	否
江苏百通能源有限公司	工程款	137,7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经董事会审议	否
贵州西电黔北发电总厂	工程款	136,755.00	预计无法收回	经董事会审议	否
江苏华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款	120,0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经董事会审议	否
郑州鼎力耐磨材料有限公司	工程款	119,933.00	预计无法收回	经董事会审议	否
贵州瑞达安表面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款	119,098.03	预计无法收回	经董事会审议	否
江苏天目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款	112,0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经董事会审议	否
松原天安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工程款	110,400.00	对方已停产,预计无法收回	经董事会审议	否
重庆市水江发电有限公司	工程款	104,671.00	对方已注销，预计无法收回	经董事会审议	否
陕西华电蒲城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款	102,790.00	预计无法收回	经董事会审议	否
合计	--	11,624,137.43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福建广润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33,300,000.00	8.98	7,200,000.00
福建瑞鑫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26,205,333.35	7.06	20,784,266.68
长沙豆芽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3,527,780.13	6.34	157,609.60
长沙小洋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22,741,311.20	6.13	186,698.63
上海康恒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13,434,666.67	3.62	403,040.00
合计	119,209,091.35	32.13	28,731,614.91

5)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5、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8,510,660.45	98.97%	3,204,028.55	93.29%
1 至 2 年	158,612.03	0.55%	230,404.51	6.71%
2 至 3 年	137,441.15	0.48%		0.00%
合计	28,806,713.63	--	3,434,433.06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上饶县巨网科技有限公司	21,166,087.00	73.48
纬荻埃牡（南通）特种合金有限公司	2,840,000.00	9.86
重庆易时光科技有限公司	929,893.86	3.23
南昌天一焊接切割有限公司	678,525.00	2.36
丹阳市金运合金有限公司	382,826.97	1.33
合计	25,997,332.83	90.26

其他说明：

6、其他应收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51,335,855.60	59,925,209.04
合计	51,335,855.60	59,925,209.04

（1）应收利息

1)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 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2）应收股利

1)应收股利

单位： 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 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3）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	22,606,540.69	25.72%	17,228,207.07	76.21%	5,378,333.62	11,819,655	15.01%	5,909,827.50	50.00%	5,909,827.50

备的其他应收款						.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5,287,667.09	74.28%	19,330,145.11	29.61%	45,957,521.98	66,907,312.91	84.99%	12,891,931.37	19.27%	54,015,381.5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00					
合计	87,894,207.78	100.00%	36,558,352.18	41.59%	51,335,855.60	78,726,967.91	100.00%	18,801,758.87	23.88%	59,925,209.0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杨昭平	11,819,655.00	8,598,698.52	72.75%	应收款项逾期，已提起诉讼
山西南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786,885.69	8,629,508.55	80.00%	已申请强制执行
合计	22,606,540.69	17,228,207.07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2,519,122.32	675,573.67	3.00%
1 至 2 年	10,881,727.08	870,538.17	8.00%
2 至 3 年	7,102,013.91	1,775,503.48	25.00%
3 至 4 年	13,174,622.63	6,587,311.32	50.00%
4 至 5 年	10,944,813.41	8,755,850.73	80.00%
5 年以上	665,367.74	665,367.74	100.00%
合计	65,287,667.09	19,330,145.11	29.6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7,756,593.3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13,609,786.71	16,046,798.88
投资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职工个人承担社保及个税	344,892.09	219,759.00
职工备用金及项目周转金	27,755,820.87	27,158,882.35
股权转让款	12,419,655.00	11,819,655.00
预付货款（2 年以上）	8,577,368.00	9,277,250.00
山西南娄项目资产转让款	10,786,885.69	
其他	4,399,799.42	4,204,622.68
合计	87,894,207.78	78,726,967.91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杨昭平	股权转让款	11,819,655.00	1-2 年	13.45%	8,598,698.52
山西南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转让款	10,786,885.69	1 年以内	12.27%	8,629,508.55
上海瑞恩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款	10,000,000.00	4-5 年	11.38%	8,000,000.00

南昌成鑫五金网业实业有限公司	预付货款	6,430,000.00	3-4 年	7.32%	3,215,000.00
林德宝	员工备用金	2,761,346.75	1 年以内 440,663.86 元，1-2 年 2,320,682.89 元	3.13%	198,874.55
合计	--	41,797,887.44	--	47.55%	28,642,081.62

6)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存货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1,341,381.26	378,691.72	20,962,689.54	19,806,211.78	344,641.72	19,461,570.06
在产品				109,907.26		109,907.26
库存商品	2,490,383.03		2,490,383.03			
工程施工	4,361,648.83		4,361,648.83	3,157,319.12		3,157,319.12
合计	28,193,413.12	378,691.72	27,814,721.40	23,073,438.16	344,641.72	22,728,796.44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1 号——上市公司从事珠宝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44,641.72	34,050.00				378,691.72
合计	344,641.72	34,050.00				378,691.72

（3）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金额

其他说明：

8、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其他说明：

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10、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财产品	33,012,859.44	134,192,176.49
待抵扣税金	3,494,148.14	1,485,247.22
其他	37,735.85	113,207.55
合计	36,544,743.43	135,790,631.26

其他说明：

1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53,135,211.77	221,910.49	52,913,301.28	50,216,511.77		50,216,511.77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11,288,400.00		11,288,400.00	17,709,700.00		17,709,700.00
按成本计量的	41,846,811.77	221,910.49	41,624,901.28	32,506,811.77		32,506,811.77
合计	53,135,211.77	221,910.49	52,913,301.28	50,216,511.77		50,216,511.77

（2）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 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中润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10,691,260.00	10,691,260.00
公允价值			11,288,400.00	11,288,400.00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597,140.00	597,140.00

（3）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 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恒大车时代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646,809.77			646,809.77		221,910.49		221,910.49	5.00%	
南昌华梦达航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660,000.00		660,000.00							
长沙奇热信息	20,000,000.00			20,000,000.00					10.00%	

科技有限公司										
星际互娱（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800,002.00			8,800,002.00					2.00%	
华夏威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400,000.00			2,400,000.00					8.00%	
长沙豆芽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5.00%	
合计	32,506,811.77	10,000,000.00	660,000.00	41,846,811.77		221,910.49		221,910.49	--	

（4）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 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恒大车时代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合计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0.00			0.00
本期计提			221,910.49	221,910.49
期末已计提减值余额			221,910.49	221,910.49

（5）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单位： 元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项目	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	持续下跌时间（个月）	已计提减值金额	未计提减值原因

其他说明

注1：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持有中润油股份数为409万股，以2018年12月31日收盘价2.76元/股计算期末公允价值11,288,400元。

注2：本公司子公司江西恒大高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大高新投资管理”）对恒大车时代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的投资减值准备系按照持股比例计算享有恒大车时代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期末账面净资产的份额计提。

注3：2018年1月4日本公司子公司恒大高新投资管理与自然人涂政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将其持有的南昌华梦达航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1%股权转让给涂政，股权转让价款为人民币660,000元，由涂世武提供无限连带责任担保。

注4：2018年9月14日，本公司子公司恒大互联网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恒大互联网”）以现金方式向长沙

豆芽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豆芽”）增资1000万元，其中60.61万元作为注册资本，剩余939.39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增资完成恒大互联网持长沙豆芽5%股权。

12、持有至到期投资

（1）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单位： 元

债券项目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3）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他说明

13、长期应收款

（1）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克山路灯工程（BT 项目）	951,799.56		951,799.56	1,040,430.99		1,040,430.99	
莫旗路灯工程（BT 项目）	2,316,410.38		2,316,410.38	2,501,969.55		2,501,969.55	
合计	3,268,209.94		3,268,209.94	3,542,400.54		3,542,400.54	--

（2）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4、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 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15、投资性房地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02,621,369.40			102,621,369.40
2.本期增加金额	15,321,912.14			15,321,912.14
（1）外购				
（2）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15,321,912.14			15,321,912.14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17,943,281.54			117,943,281.54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9,809,291.43			9,809,291.43
2.本期增加金额	13,478,133.57			13,478,133.57
（1）计提或摊销	4,910,599.72			4,910,599.72
（2）固定资产转入	8,567,533.85			8,567,533.85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23,287,425.00			23,287,425.0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4,655,856.54			94,655,856.54
2.期初账面价值	92,812,077.97			92,812,077.97

（2）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3）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余热发电项目	28,511,013.86	房产证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16、固定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74,912,779.11	171,651,413.50
合计	174,912,779.11	171,651,413.50

（1）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7,145,305.08	103,047,874.02	10,206,793.76	9,151,060.12	239,551,032.98
2.本期增加金额	16,675,645.15	9,604,000.98	44,387.83	958,645.74	27,282,679.70
（1）购置	74,067.33	9,604,000.98	44,387.83	958,645.74	10,681,101.88
（2）在建工程转入	16,601,577.82				16,601,577.82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5,321,912.14	1,569,886.15	140,439.99	54,667.13	17,086,905.41
（1）处置或报废		1,569,886.15	140,439.99	54,667.13	1,764,993.27
（2）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5,321,912.14				15,321,912.14
4.期末余额	118,499,038.09	111,081,988.85	10,110,741.60	10,055,038.73	249,746,807.2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7,557,038.22	38,122,333.95	4,775,614.62	7,444,632.69	67,899,619.48
2.本期增加金额	5,843,347.53	8,641,537.85	1,277,029.34	1,256,017.72	17,017,932.44
（1）计提	5,843,347.53	8,641,537.85	1,277,029.34	1,256,017.72	17,017,932.44
3.本期减少金额	8,567,533.85	1,385,926.70	101,025.28	29,037.93	10,083,523.76
（1）处置或报废		1,385,926.70	101,025.28	29,037.93	1,515,989.91
（2）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8,567,533.85				8,567,533.85
4.期末余额	14,832,851.90	45,377,945.10	5,951,618.68	8,671,612.48	74,834,028.1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					

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3,666,186.19	65,704,043.75	4,159,122.92	1,383,426.25	174,912,779.11
2.期初账面价值	99,588,266.86	64,925,540.07	5,431,179.14	1,706,427.43	171,651,413.50

（2）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3）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4）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41,239,723.44

（5）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新疆办事处房产	1,493,855.35	房产证在办理中
创意新天地办公楼	13,411,447.70	房产证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注1：期末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原值为24,522,703.57元。

（6）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17、在建工程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392,406.24	34,368,873.13
合计	3,392,406.24	34,368,873.13

（1）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南娄项目（水泥熟料余热发电）				34,449,685.69	18,362,800.00	16,086,885.69
科技大楼项目	1,266,706.25		1,266,706.25	1,209,993.05		1,209,993.05
创意天地办公楼项目				14,601,063.56		14,601,063.56
零星工程	1,475,700.00		1,475,700.00	2,470,930.83		2,470,930.83
瑶湖工业园三期	649,999.99		649,999.99			
合计	3,392,406.24		3,392,406.24	52,731,673.13	18,362,800.00	34,368,873.13

（2）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 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创意天地		14,601,063.5		14,601,063.5				100.00				其他

办公楼项目		6		6							
南娄项目（水泥熟料余热发电）		34,449,685.69			34,449,685.69						其他
合计		49,050,749.25		14,601,063.56	34,449,685.69		--	--			--

（3）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南娄项目（水泥熟料余热发电）	-18,362,800.00	资产已移交，将在建工程按账面价值转入其他应收款，在建工程减值准备予以转销
合计	-18,362,800.00	--

其他说明

（4）工程物资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18、生产性生物资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19、油气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0、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系统软件	商标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1,415,160.11	6,502,700.00		6,785,326.01	548,900.00	45,252,086.12
2.本期增加金额				1,141,857.74		1,141,857.74
（1）购置				1,141,857.74		1,141,857.74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31,415,160.11	6,502,700.00		7,927,183.75	548,900.00	46,393,943.8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438,579.29	2,715,100.60		1,658,450.94	11,340.33	7,823,471.16
2.本期增加金额	652,772.88	685,380.84		1,608,629.91		2,946,783.63
（1）计提	652,772.88	685,380.84		1,608,629.91		2,946,783.63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4,091,352.17	3,400,481.44		3,267,080.85	11,340.33	10,770,254.7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7,323,807.94	3,102,218.56		4,660,102.90	537,559.67	35,623,689.07
2.期初账面价值	27,976,580.82	3,787,599.40		5,126,875.07	537,559.67	37,428,614.96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其他说明：

21、开发支出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

22、商誉

（1）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 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武汉飞游科技有限公司	230,032,485.82					230,032,485.82
长沙聚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72,864,908.69					272,864,908.69
合计	502,897,394.51					502,897,394.51

（2）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 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武汉飞游科技有限公司	0.00					0.00
长沙聚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0.00					0.00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公司期末对与商誉相关的各资产组进行了减值测试，首先将该商誉及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包括在内，调整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然后将调整后的各资产组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进行比较，以确定各资产组（包括商誉）是否发生了减值。

武汉飞游及其子公司武汉机游科技有限公司构成本公司收购武汉飞游互联网业务形成商誉的资产组。

长沙聚丰及其子公司长沙七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和长沙聚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构成本公司收购长沙聚丰互联网业务形成商誉的资产组。

商誉减值测试情况如下：

项目	武汉飞游（含子公司）	长沙聚丰（含子公司）
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账面金额①	230,032,485.82	272,864,908.69
包含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账面金额②	230,032,485.82	272,864,908.69
资产组的账面价值③	25,434,945.43	112,763,402.43
包含整体商誉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④=②+③	255,467,431.25	385,628,311.12
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可收回金额）⑤	316,190,000.00	402,930,000.00
商誉减值损失（大于 0 时）⑥		

=④-⑤		
归属于母公司商誉减值损失⑦		

3.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上述公司商誉减值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构成情况如下：
1）武汉飞游：资产负债表日的测试范围为与商誉相关的最小资产组所涉及的经营性资产及负债，具体包括武汉飞游及其子公司经营性长期资产和营运资金，该资产组与购买日及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一致。
2）长沙聚丰：资产负债表日的测试范围为与商誉相关的最小资产组所涉及的经营性资产及负债，具体包括长沙聚丰及其子公司经营性长期资产和营运资金，该资产组与购买日及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一致。
上述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可收回金额）利用了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 4 月 25 日出具的《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减值测试事宜涉及的该公司并购武汉飞游科技有限公司互联网营销业务所形成的与商誉相关的最小资产组估值报告》（中铭估报字[2019]第 2014 号）、《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减值测试事宜涉及的该公司并购长沙聚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互联网营销业务所形成的与商誉相关的最小资产组估值报告》（中铭估报字[2019]第 2015 号）的评估（估值）结果。
4.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①可收回金额方法的确定
根据《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可收回金额是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即：
可收回金额=Max（公允价值-处置费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在用价值），是指资产组（CGU）在现有会计主体，按照现有的经营模式持续经营该资产组的前提下未来现金流的现值。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应当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经综合分析，根据《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第七条之规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只要有一项超过了资产的账面价值，就表明资产没有发生减值，不需再估计另一项金额。”本次估值采用收益途径判断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高于资产组的账面价值，因此确定采用收益途径评估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
②重要假设及依据
(1)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国家宏观经济形势无重大变化，本次交易各方所处地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
(2)假设武汉飞游和长沙聚丰的经营者是负责的，并且公司管理层有能力担当其职务。
(3)除非另有说明，假设武汉飞游和长沙聚丰完全遵守所有有关的法律法规。
(4)假设武汉飞游和长沙聚丰未来将采取的会计政策和编写此份报告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重要方面基本一致。
(5)假设武汉飞游和长沙聚丰在现有的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经营范围、方式与目前方向保持一致。
(6)有关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不发生重大变化。
(7)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及不可预见因素对武汉飞游和长沙聚丰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8)资料真实假设：假设武汉飞游和长沙聚丰提供的业务合同以及公司的营业执照、章程，签署的协议，审计报告、财务资料等所有证据资料是真实的、完整的、有效的。
(9)有效执行假设：假设武汉飞游和长沙聚丰以前年度及当年签订的合同、协议有效，并能得到执行。
(10)现金流稳定假设：假设现金流在每个预测期间的期中产生，并能获得稳定收益，且 2024 年后的各年收益与第 2023 年相同。
(11)发票合规假设：假设武汉飞游和长沙聚丰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发生的各项支出可取得合规合法的增值税发票，且所在地税务机构允许其进项税可抵扣。
(12)假设被估值资产无权属瑕疵事项，或存在的权属瑕疵事项已全部揭示。
(13)本次估值中资产未来现金流折现值是假设未来经营预测按照企业目前现状及管理水平，并且持续按此状态使用该资产所能产生的收益。
(14)假设武汉飞游和长沙聚丰在未来年度能持续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并享有基准日执行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③关键参数

项目	关键参数					
	预测期	预测期增长率	稳定期	稳定期增长率	利润率	折现率（税前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武汉飞游（含子公司）	2019-2023 年	注 1	永续	0	根据预测的收入、成本、费用等计算	15.27%
长沙聚丰（含子公司）	2019-2023 年	注 2	永续	0	根据预测的收入、成本、费用等计算	15.59%

注 1：武汉飞游于 2012 年 3 月成立，属于互联网广告营销服务行业，是一家以互联网技术为发展起点，集研发、运营、销售为一体的综合性互联网高新技术企业。在开发自有媒体资源，创造自身流量的同时，通过构建专业化的互联网运营平台，整合各类互联网应用下载平台资源及流量资源，提供软件营销及推广、页面广告服务。预计 2019 年至 2023 年游戏推广收入保持 2018 年水平；软件营销收入增长分别保持在 12.00%、9.00%、6.00%、2.00%和 1.00%；页面广告收入增长分别保持在-52.30%、-4.00%、-3.00%、-2.00%和-1.00%。

注 2：长沙聚丰成立于 2010 年 6 月，属互联网营销服务行业，拥有自有的优质互联网媒体资源 PC6 下载，在软件下载网站中排名靠前，与其他的一些互联网媒体资源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通过自有媒体资源和构建专业的互联网产品营销平台，整合各类互联网应用下载平台资源，提供软件营销与推广以及页面广告服务，预计 2019 年至 2023 年游戏推广收入增长分别保持在-5.00%、-4.00%、-3.00%、-2.00%和-1.00%；软件营销收入增长分别保持在 13.00%、11.00%、8.00%、4.00%和 2.00%；页面广告收入增长分别保持在-62.17%、-4.00%、-3.00%、-2.00%和-1.00%。

5.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武汉飞游、长沙聚丰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考核期	武汉飞游（含子公司）		长沙聚丰（含子公司）	
	承诺金额	实现金额（净利润与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孰低）	承诺金额	实现金额（净利润与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孰低）
2016 年	23,800,000.00	26,796,898.19	29,000,000.00	36,730,399.36
2017 年	30,900,000.00	35,696,305.04	37,700,000.00	40,432,250.08
2018 年	40,200,000.00	34,121,695.48	49,000,000.00	38,618,013.89
合计	94,900,000.00	96,614,898.71	115,700,000.00	115,780,663.33

本公司收购武汉飞游的业绩对赌期为 2016-2019 年四个会计年度，其中 2016-2018 年累计超额完成业绩承诺 1,714,898.71 元；本公司收购长沙聚丰的业绩对赌期为 2016-2019 年四个会计年度，其中 2016-2018 年累计超额完成业绩承诺 80,663.33 元。

23、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710,302.48		380,916.31		329,386.17
合计	710,302.48		380,916.31		329,386.17

其他说明

2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09,117,421.42	16,974,987.90	98,408,388.67	14,717,200.58
合计	109,117,421.42	16,974,987.90	98,408,388.67	14,717,200.58

（2）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871,273.92	108,909.24	1,589,554.15	202,745.3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97,140.00	89,571.00	7,018,440.00	1,052,766.00
商标使用权			51,600.00	7,740.00
合计	1,468,413.92	198,480.24	8,659,594.15	1,263,251.32

（3）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974,987.90		14,717,200.5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8,480.24		1,263,251.32

（4）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4,944,966.58	22,256,942.91
可抵扣亏损	53,596,695.70	46,486,509.51
合计	68,541,662.28	68,743,452.42

（5）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 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9 年度	841,984.25	841,984.25	
2020 年度	4,777,566.66	4,777,566.66	

2021 年度	8,585,978.81	8,594,081.15	
2022 年度	29,002,275.74	32,272,877.45	
2023 年度	10,388,890.24		
合计	53,596,695.70	46,486,509.51	--

其他说明：

25、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26、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44,000,000.00	1,000,000.00
信用借款	79,000,000.00	60,000,000.00
合计	123,000,000.00	61,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1：本公司本期向浦发银行南昌分行借款2,9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8-7-30至2019-7-29，借款方式为信用借款；

注2：本公司本期向兴业银行南昌分行借款1,0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8-5-11至2019-5-10，借款方式为信用借款；

注3：本公司本期向北京银行南昌分行营业部新增借款1,0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8-4-28至2019-4-27，借款方式为保证借款，保证人为江西恒大高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4：本公司本期向招商银行南昌分行借款2,0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8-8-21至2019-8-19，借款方式为信用借款；

注5：本公司本期向九江银行高新支行借款2,0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8-9-27至2019-8-31，借款方式为信用借款；

注6：本公司本期向中信银行南昌阳明东路支行借款2,0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8-12-19至2019-12-18，借款方式为保证借款，保证人为：朱星河、胡恩雪；

注7：本公司子公司江西恒大声学技术工程有限公司向北京银行南昌经开支行借款3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8-8-17至2019-8-16，借款方式为保证借款，保证人为本公司；

注8：本公司子公司江西恒大声学技术工程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南昌北京西路支行借款2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8-8-31至2019-8-30，借款方式为保证借款，保证人为本公司；

注9：本公司子公司江西恒大声学技术工程有限公司向北京银行南昌经开支行借款2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8-9-19至2019-9-18，借款方式为保证借款，保证人为本公司；

注10：本公司子公司江西恒大声学技术工程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南昌北京西路支行借款2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8-11-23至2019-11-20，借款方式为保证借款，保证人为本公司；

注11：本公司子公司江西恒大声学技术工程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南昌市青湖支行借款5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8-12-27至2019-12-26，借款方式为保证借款，保证人为本公司。

（2）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其他说明：

27、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28、衍生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29、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票据	806,476.40	
应付账款	25,795,911.28	31,362,990.37
合计	26,602,387.68	31,362,990.37

（1）应付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 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806,476.40	
合计	806,476.4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

（2）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5,910,083.19	19,125,131.69
1 年以上	9,885,828.09	12,237,858.68
合计	25,795,911.28	31,362,990.37

（3）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大连易世达新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	期后已付款 100 万元
江苏万圣伟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364,886.41	其中 1 年以上的金额为 50 万元，期后已付款
肯纳司太立金属（上海）有限公司	356,051.00	材料款未结算
合计	5,720,937.41	--

其他说明：

30、预收款项

（1）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390,157.32	3,288,336.63
1 年以上	157,896.50	180,262.12
合计	2,548,053.82	3,468,598.75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3）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金额

其他说明：

31、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702,315.29	40,146,869.78	40,384,711.74	6,464,473.3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	61,659.08	3,784,198.46	3,784,372.23	61,485.31

提存计划				
合计	6,763,974.37	43,931,068.24	44,169,083.97	6,525,958.64

（2）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612,863.19	34,189,655.35	34,450,262.99	6,352,255.55
2、职工福利费		3,630,162.68	3,630,162.68	
3、社会保险费	26,466.28	1,511,726.60	1,510,102.61	28,090.27
其中：医疗保险费	23,336.66	1,303,866.43	1,302,234.22	24,968.87
工伤保险费	938.98	129,608.81	129,611.32	936.47
生育保险费	2,190.64	78,251.36	78,257.07	2,184.93
4、住房公积金	11,904.00	330,692.00	330,236.00	12,36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1,081.82	484,633.15	463,947.46	71,767.51
合计	6,702,315.29	40,146,869.78	40,384,711.74	6,464,473.33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9,468.43	3,717,469.60	3,717,637.66	59,300.37
2、失业保险费	2,190.65	66,728.86	66,734.57	2,184.94
合计	61,659.08	3,784,198.46	3,784,372.23	61,485.31

其他说明：

32、应交税费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0,963,507.32	7,693,247.91
企业所得税	6,110,473.31	7,379,826.12
个人所得税	161,104.07	60,495.97

城市维护建设税	673,299.38	380,457.51
营业税		3,365,193.24
教育费附加	477,842.44	275,175.29
房产税	474,095.60	445,596.05
土地使用税	205,371.25	205,371.25
其他	8,516.10	67,195.34
合计	19,074,209.47	19,872,558.68

其他说明：

33、其他应付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1,236,525.30	176,413.25
其他应付款	64,264,844.46	68,610,532.98
合计	65,501,369.76	68,786,946.23

（1）应付利息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236,525.30	176,413.25
合计	1,236,525.30	176,413.25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 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其他说明：

（2）应付股利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保金及押金	6,327,820.29	7,517,869.22
职工备用金及项目周转金	18,876,607.73	9,936,370.37
应付合并外关联方	74,228.02	263,847.00
借款	10,200,000.00	7,000,000.00
服务费		3,298,370.67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24,958,559.57	35,635,060.00
其他	3,827,628.85	4,959,015.72
合计	64,264,844.46	68,610,532.98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上海垄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000,000.00	借款
南昌市第二建筑工程公司	1,919,670.40	已判决，正与对方协商结算事宜
中国第四冶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419,944.60	工程款
涂志民	403,823.00	项目周转金
赣州明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30,789.00	质保金
合计	7,074,227.00	--

其他说明

34、持有待售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3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36、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 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

37、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38、应付债券

（1）应付债券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 元

（3）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 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39、长期应付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2）专项应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其他说明：

40、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划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41、预计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42、递延收益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918,179.04		320,027.15	3,598,151.89	见说明
合计	3,918,179.04		320,027.15	3,598,151.89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 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高新车间补偿款	3,603,799.00			294,187.68			3,309,611.32	与资产相关
生产用电外线安装费用补贴款	314,380.04			25,839.47			288,540.57	与资产相关

其他说明：

注1：本公司根据南昌高新区开放型经济工作领导小组第十二次会议纪要抄告单，2017年10月收到生产用电外线安装费用补贴款320,839.90元，按建设项目的剩余使用年限分期确认收益，本期确认收益25,839.47元。

注2：2010年4月本公司收到的高新车间搬迁补偿款5,883,753.52元，按折旧期限内分期确认收益，本期确认收益294,187.68元。

43、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44、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06,616,909.00	1,390,000.00			-1,177,000.00	213,000.00	306,829,909.00

其他说明：

注1：本公司于2018年7月发行预留的限售条件流通股1,390,000股用于员工股权激励，发行股价为3.57元/股，增加股本金额为1,390,000.00元。

注2：根据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关于回购注销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

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及业绩考核不达标，2018年11月公司以6.1297元/股回购注销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991,000股，以3.57元/股回购注销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186,000股，上述合计减少股本1,177,000.00元，减少资本公积-资本溢价5,561,552.70元。

45、其他权益工具

（1）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 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46、资本公积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39,887,100.59	9,887,975.00	5,561,552.70	844,213,522.89
其他资本公积	7,585,377.31	13,263,488.13	7,087,828.85	13,761,036.59
合计	847,472,477.90	23,151,463.13	12,649,381.55	857,974,559.4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1：本期资本溢价增加系：

（1）本公司于2018年7月发行限售条件流通股1,390,000.00股用于员工激励，发行股价为3.57元/股，计入股本金额为1,390,0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的金额为3,572,300元；

（2）根据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解锁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本公司2017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1,180,500股，将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对应的原计入其他资本公积的金额6,315,675.00元转入资本溢价。

注2：本期资本溢价减少详见附注五（二十三）股本注4所述。

注3：本期其他资本公积增加系公司股份支付产生的激励费用计入其他资本公积。

注4：本期其他资本公积减少主要系2018年度本公司对子公司进行增资，持股比例由49.9938%增至99.9875%，因持股比例变化调整享有恒大互联网净资产份额的变化调整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772,153.85元，该股权变更事项详细说明见附注六（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注3所述。

47、库存股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35,635,060.00	41,942,408.51	15,638,800.43	61,938,668.08

合计	35,635,060.00	41,942,408.51	15,638,800.43	61,938,668.0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1：本期库存股增加系：

(1)本公司2018年11月发行限售条件流通股1,390,000股用于员工股权激励，按照发行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以及相应的回购价格计算确定的金额，就回购义务确认负债，增加库存股4,962,300元；

(2)本公司2018年使用自有资金以集合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4,280,800股，回购金额为36,980,108.51元。

注2：本期库存股减少系：

（1）本公司2018年回购限制性股票期权1,177,000股，其中991,000股对应发行价为6.43元，186,000股对应发行价为3.57元，原就回购义务确认的负债予以解除，确认减少库存股7,036,150.00元；

（2）本公司2018年度发放2017年度股利（每10股3.002627元），2017年度发行的限制性股票于2018年底尚处于等待期的股票数为4,551,000股，此部分股票包含的股利应减少原确认的回购义务，确认减少库存股1,366,495.55元；

（3）本公司2018年11月30日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180,500股，按授予价扣除分配的现金股利金额减少库存股7,236,154.88元。

48、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965,674.00	-6,421,300.00		-963,195.00	-5,458,105.00		507,569.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965,674.00	-6,421,300.00		-963,195.00	-5,458,105.00		507,569.0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5,965,674.00	-6,421,300.00		-963,195.00	-5,458,105.00		507,569.00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49、专项储备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0、盈余公积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8,609,362.17	3,439,078.01		32,048,440.18

合计	28,609,362.17	3,439,078.01		32,048,440.18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1、未分配利润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06,235,550.56	91,490,319.25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06,235,550.56	91,490,319.2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4,908,702.88	14,745,231.3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439,078.01	
应付普通股股利	91,121,282.04	
期末未分配利润	46,583,893.39	106,235,550.5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5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00,593,384.43	154,299,961.25	241,462,768.02	143,968,981.25
其他业务	34,520,038.77	14,425,100.77	17,666,214.45	11,630,778.72
合计	335,113,423.20	168,725,062.02	259,128,982.47	155,599,759.97

53、税金及附加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40,050.08	1,160,762.31
教育费附加	1,363,569.35	818,228.51
房产税	1,729,970.04	1,192,750.58
土地使用税	909,464.60	912,124.45
其他税费	303,044.75	6,542.65

合计	6,246,098.82	4,090,408.50

其他说明：

54、销售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536,962.05	4,099,358.34
营销开支	9,959,697.32	10,527,396.55
折旧及资产摊销	925,202.15	839,714.97
租赁费	486,617.98	496,526.56
税费		6,308.42
其他	1,200,559.87	2,070,369.70
合计	16,109,039.37	18,039,674.54

其他说明：

55、管理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7,173,436.77	27,455,539.79
行政开支	12,119,753.05	12,776,122.83
税费		82,181.38
折旧及资产摊销	8,008,582.90	8,577,962.25
中介费	2,072,196.45	666,043.09
董事会费	3,675,661.30	4,858,898.37
咨询服务费	1,945,408.07	1,102,778.24
服务费		10,830,170.84
股份支付费用	13,263,488.13	2,654,285.60
其他	799,615.67	1,909,200.00
合计	59,058,142.34	70,913,182.39

其他说明：

56、研发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办公费	2,673,151.84	1,773,383.55
职工薪酬	8,716,055.71	6,126,320.75
材料、检测费	614,940.90	182,602.68
折旧摊销费	1,476,146.17	1,416,111.17
专利、技术服务费	1,161,808.95	1,813,024.94
合计	14,642,103.57	11,311,443.09

其他说明：

57、财务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5,494,064.15	3,350,292.99
减：利息收入	2,819,476.93	2,671,993.37
手续费支出	236,583.93	86,489.01
合计	2,911,171.15	764,788.63

其他说明：

58、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35,752,577.45	30,125,942.83
二、存货跌价损失	34,050.00	-67,050.00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221,910.49	
合计	36,008,537.94	30,058,892.83

其他说明：

59、其他收益

单位： 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高新车间补偿款	294,187.68	294,187.68
生产用电外线安装费用补贴款	25,839.47	6,459.86
收到税费返还	1,642,483.78	

60、投资收益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523,999.5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2,699,205.3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930.75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31,704.49
理财产品收益	3,186,332.77	3,002,994.26
合计	3,189,263.52	14,309,904.57

其他说明：

61、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 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547.75	3,547.75
合计	-3,547.75	3,547.75

其他说明：

62、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 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6,142.34	-122,987.98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10,097,748.93

63、营业外收入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3,211,186.00	5,298,400.00	3,211,186.00
履约保证金		6,500,000.00	
其他	1,170,291.96	564,946.47	1,170,291.96

合计	4,381,477.96	12,363,346.47	4,381,477.9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 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人才补贴款	地方科技和经济信息化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150,000.00	154,0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奖励、补贴款	地方财政局	奖励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1,380,000.00	1,470,8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资助款	地方财政局、地方知识产权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69,000.00	213,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专项经费、科技创新奖励	地方财政局、地方科学技术局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983,386.00	196,000.00	与收益相关
知识产权质押融资补助资金	地方知识产权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	否	否	6,000.00	264,600.00	与收益相关

			取得）					
高新技术企业补贴款	地方政府	奖励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50,000.00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移动互联网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地方财政局	奖励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1,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市公司再融资奖励款	地方财政局	奖励	奖励上市而给予的政府补助	否	否	272,800.00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商标奖励款	地方财政局	奖励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注1：本公司子公司武汉飞游，根据《关于印发<洪山区实施“洪山英才计划”的办法（试行）>的通知>》，于2018年12月20日获武汉市洪山区科技和经济信息化局拨付的“洪山英才”专项经费15万元。

注2：财政奖励、补贴款主要系：

（1）本公司根据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洪企财（2018）14号政策，2018年4月收到工业奖励补助10万元；

（2）本公司子公司长沙聚丰，根据长沙市雨花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长沙市雨花区促进文化产业发展扶植奖励办法（试行）>的通知》（雨政发[2014]67号），于2018年4月10日收到长沙市雨花区财政局拨付的2017年文化产业政策奖励兑现款10万元；

（3）本公司子公司武汉飞游，根据武汉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7年省扶持文化产业示范园区及基地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于2018年1月收到专项资金补贴15万元；

（4）本公司子公司武汉飞游，根据武汉市洪山区科技和经济信息化局关于办理洪山区2017年市级企业研究开发中心区级配套补贴拨款手续的通知，于2018年4月收到配套补贴资金35万元；

（5）本公司子公司武汉飞游，根据武汉市洪山区文化体育局关于拨付2017年度洪山区文化体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

于2018年9月收到59万元专项奖励及扶持资金；
（6）本公司子公司武汉飞游，根据武汉市洪山区科技和经济信息化局关于洪山区2018年度省级研发投入配套补贴的拨付通知，于2018年11月收到补贴款9万元。
注3：专利资助款主要系：
（1）本公司根据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洪企财（2017）68号，于2018年1月收到市专利补助25万元；
（2）本公司根据南昌市知识产权局《南昌市专利扶持政策》，于2018年收到专利授权费奖励11.9万元。
注4：科技专项经费、科技创新奖励主要系：
（1）本公司根据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洪企财（2017）80号，于2018年1月收到省级科技专项补助17万元；
（2）本公司根据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洪企财（2017）83号，于2018年1月收到市科技兑现补助6万元；
（3）本公司根据南昌高新开发区创业服务中心洪高新管发[2016]11号，于2018年1月收到创新奖励 补助113,386元；
（4）本公司根据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经发局洪财企[2017]82号,于2018年5月收到2015-2016年度南昌市科技创新平台奖补资金20万元；
（5）本公司根据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洪财教[2018]523号，2018年12收到科技兑现10万元；
（6） 本公司子公司恒大声学2018年2月5日收到南昌金开集团有限公司代高新管委会支付恒大自主创新资金10万元；
（7）本公司子公司武汉飞游，根据武汉市科学技术局关于下达2017年度市级科技创新平台认定补贴资金的通知，于2018年2月收到补贴资金15万元；
（8）本公司子公司武汉飞游，根据湖北省科学技术厅关于下达2018年湖北省科技计划项目（第一批）的通知，于2018年6月收到补贴资金9万元。
注5：本公司分别于2018年9月收到江西省知识产权局2018年度第二批资助3,000元，于2018年12月收到江西省知识产权局2018年度第三批资助3,000元。
注6：本公司根据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洪高新管发[2016]11号，于2018年5月收到高新技术企业补贴款5万元。
注7：本公司根据南昌市财政局洪府厅字[2018]351号，于2018年8月收到企业改制上市挂牌和融资奖励补助款272,800元。

64、营业外支出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269,315.00	850,520.00	1,269,315.00
固定资产损坏报废损失	28,132.63	7,513.44	28,132.63
罚款、赞助支出	1,834,695.43	128,542.25	1,834,695.43
其他	537,275.67	181,395.78	537,275.67
合计	3,669,418.73	1,167,971.47	3,682,618.73

其他说明：

65、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9,037,218.54	9,326,597.71
递延所得税费用	-2,359,363.40	-3,777,215.51
合计	6,677,855.14	5,549,382.20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7,289,696.2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593,454.4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592,572.7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023,009.0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360,861.0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61,633.3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531,429.50
以前确认递延所得税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	108,665.64
研究开发费加计扣除额	-990,172.16
其他	50,831.82
所得税费用	6,677,855.14

其他说明

66、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67、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及押金	5,866,304.82	6,079,892.84
利息收入	2,819,476.93	2,671,993.37
政府奖励及补助	3,211,186.00	5,619,239.90
员工归还备用金	8,536,197.14	13,494,914.02
罚款及赔偿款		541,735.33
收到其他单位往来款	9,664,020.18	15,350,855.34

合计	30,097,185.07	43,758,630.8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管理费用支出	37,196,232.22	47,276,467.47
投标及履约保证金	5,219,101.36	5,865,330.65
银行手续费	236,583.93	86,489.01
营业外支出	2,362,207.47	830,751.70
员工借备用金及项目管理周转金	28,224,952.18	6,253,863.04
支付其他单位往来款	16,920,332.27	14,026,269.03
合计	90,159,409.43	74,339,170.9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借款	7,200,000.00	12,000,000.00
合计	7,200,000.00	12,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发行股票支付的承销、审计等费用		1,536,733.71
非公开发行股票履约保证金		6,110,589.18
借款	4,000,000.00	5,000,000.00
股票回购支付的现金	43,718,698.17	
合计	47,718,698.17	12,647,322.8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 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30,611,841.12	-1,414,313.87
加：资产减值准备	36,008,537.94	30,058,892.8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1,928,532.16	18,960,599.07
无形资产摊销	2,946,783.63	2,655,289.1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80,916.31	192,829.9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142.34	-9,974,760.9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132.63	7,513.4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547.75	-3,547.75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494,064.15	3,350,292.9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89,263.52	-14,309,904.5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57,787.32	-3,677,001.4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1,576.08	125,012.4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119,974.96	8,343,528.1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8,536,364.32	-35,228,385.7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	84,619,107.59	38,671,364.27

号填列）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199,645.26	37,757,408.0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92,560,893.43	134,705,848.0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34,705,848.01	125,923,686.4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144,954.58	8,782,161.56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 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3）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 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4）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92,560,893.43	134,705,848.01
其中：库存现金	257,079.40	214,578.3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8,798,967.47	132,455,001.1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504,846.56	2,036,268.5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560,893.43	134,705,848.0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	25,000,000.00	25,000,000.00

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69、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7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5,000,000.00	交易风险准备金
固定资产	41,239,723.44	涉诉案件尚在审理中
投资性房地产	28,511,013.80	涉诉案件尚在审理中
合计	94,750,737.24	--

其他说明：

71、外币货币性项目

（1）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2）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72、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73、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 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2）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74、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 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 元

合并成本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 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 是 √ 否

（5）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 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合并成本

单位： 元

合并成本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 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公司新增纳入合并范围的主要单位为江西恒大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上述子公司是由公司新设成立控股100%。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西恒大高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南昌市	南昌市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咨询；高温抗蚀耐磨涂料、特种陶瓷、耐磨衬里材料、浇注料、捣打料、高温	100.00%		投资设立

			胶泥、高温远红外涂抹料、金属热喷涂；防磨工程、保温工程施工、技术服务等			
北京球冠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技术开发；销售金属材料等	100.00%		投资设立
江西恒大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南昌市	南昌市	能源技术开发、技术咨询；节能环保项目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等	100.00%		投资设立
黑龙江恒大高新技术有限公司	安达市	安达市	净水设备制造，化工产品销售，照明节电技术开发等	55.00%		投资设立
江西恒大声学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南昌市	南昌市	噪音污染防治，建筑声学材料及产品的生产销售，综合技术服务，工程施工等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恒大金属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南昌市	南昌市	金属原料及产品、化工产品、金属纪念币、农产品的销售，其他国内贸易，新能源、新材料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等	40.00%		投资设立
共青城恒大互联网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九江市	九江市	项目投资，投资管理，实业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9.98%		投资设立

武汉飞游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市	武汉市	计算机软硬件、耗材、通讯设备、电子产品的研发；网页制作，国内广告设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等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长沙聚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长沙市	长沙市	计算机软件开发；网页设计等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共青城恒大鼎毅投资有限公司	九江市	九江市	资产管理，投资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共青城鼎毅环保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九江市	九江市	项目投资，股权投资，实业投资，环保产业投资		100.00%	投资设立
江西恒大环境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南昌市	南昌市	矿业项目投资		55.00%	投资设立
江西恒大净水材料有限公司	南昌市	南昌市	膜材料、膜装置、膜组件、净水设备的销售、生产；环保科技、生物科技、化工科技、通讯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水处理装置及设备等		55.00%	投资设立
武汉机游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市	武汉市	产品的研发；计算机系统集成，网页设计，国内广告的设计、制作、发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布、代理等			
霍尔果斯聚博优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新疆维吾			100.00%	
尔自治区	网络技术的研发；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软件开发等		100		100.00%	
长沙七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长沙市	长沙市	网络技术的研发；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软件开发等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长沙聚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长沙市	长沙市	网络技术的研发；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软件开发等		100.00%	投资设立
霍尔果斯聚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新疆维吾		100.00%		
尔自治区	网络技术的研发；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软件开发等		100	100.00%		
江西恒大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南昌市	南昌市	工业设备特种防护及表面工程、硬面技术服务；金属焊接、金属热喷涂、工业自动化成套控制系统的技术开发与技术服务；节能环保工程；防腐防磨保温工程；水性涂料制造等	100.00%		投资设立
江西恒大金服科技有限公司	南昌市	南昌市	应用软件开发；技术开发、	100.00%		投资设立

			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会议策划；商务信息咨询；网上贸易代理；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福建省宁德恒茂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省	宁德市	能源技术开发、技术咨询；工业余热发电、废气净化回收节能环保项目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工程设计及工程总承包；可再生资源发电、发热的技术服务、投资及投资管理；机电设备及配件的销售等	100.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本公司持有恒大金属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40%股权，自然人股东鄢梦婷持股比例为10%，且与本公司签订了《一致行动人协议》，法定代表人由本公司总经理胡恩雪担任，该公司五名董事中本公司与鄢梦婷共同委派董事三名，本公司具有实质控制权。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注1：本公司对江西恒大金服科技有限公司投资100%股权，该公司于2017年1月8日在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办理了工商登记，注册资本200万元，但本公司未出资，该公司未经营，且无财务报表。

注2：本公司对福建省宁德恒茂节能科技有限公司投资100%股权，该公司于2014年10月21日在福建省福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登记，注册资本500万元，但本公司未出资，该公司未经营，且无财务报表。

注3：根据本公司与国盛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于2018年9月18日签订的《共青城恒大互联网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份额

转让书》，合伙人国盛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同意将持有的恒大互联网49.9938%的有限合伙份额按照“基本价款2000万元+行权价格”的总价转让给本公司。该股权变更手续已于2018年10月16日办理完成，变更后本公司累计实际出资4000万元，持股比例99.9875%。

注4：为保证探矿权延续申请工作顺利进行，恒大环境资源开发有限公司股东分别按原比例增资，其中恒大高新投资增资15.7万元，其中12.22万元作为注册资本，3.48万元作为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完成后，恒大高新投资出资注册资本金合计1,834,200元。

注5：本公司于2018年12月10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环保产业投资基金的议案》，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恒大高新投资、恒大声学及全资孙公司共青城恒大鼎毅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大鼎毅”）拟投资设立共青城鼎毅环保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鼎毅环保”），鼎毅环保投资规模1,000万元，恒大鼎毅作为鼎毅环保普通合伙人，认缴出资10万元，认缴出资比例1%；恒大高新投资与恒大声学作为鼎毅环保有限合伙人各认缴出资495万元，认缴出资比例均为49.5%。2018年12月11日，鼎毅环保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了由共青城市行政审批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注6：本公司子公司武汉飞游于2018年新设立全资子公司霍尔果斯聚博优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后因公司业务战略调整，霍尔果斯聚博优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于2018年12月17日办理工商注销登记。

注7：本公司子公司长沙聚丰于2018年新设立全资子公司长沙聚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00万元，主要运营公司本年新增的广点通业务。

注8：本公司子公司长沙聚丰于2018年新设立全资子公司霍尔果斯聚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后因公司业务战略调整，霍尔果斯聚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于2019年2月11日办理工商注销登记。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 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黑龙江恒大高新技术有限公司	45.00%	-2,286,544.78		17,019,399.15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 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黑龙江恒大高新技术有限公	8,594,882.21	33,374,884.72	41,969,766.93	4,148,879.94		4,148,879.94	12,469,162.49	34,623,295.64	47,092,458.13	4,190,360.51		4,190,360.51

司												

单位： 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黑龙江恒大高新技术有限公司	900,621.22	-5,081,210.63	-5,081,210.63	-515,655.41	285,372.84	-4,227,537.36	-4,227,537.36	1,090,937.13

其他说明：

（4）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 元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 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3）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 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4）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 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其他说明

（5）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 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认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7）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朱星河、胡恩雪夫妇				36.25%	36.25%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朱星河、胡恩雪夫妇。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江西恒大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一致
永修恒大旅游文化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的公司
南昌东方星河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一致
江西金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一致
共青城志恒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一致
南昌恒大新材料发展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一致
上海乐蜀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的公司
胡恩莉	与实际控制人朱星河、胡恩雪为一致行动人
朱光宇	与实际控制人朱星河、胡恩雪为一致行动人
胡长清	与实际控制人朱星河、胡恩雪为一致行动人
周小根	本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胡炳恒	与实际控制人朱星河、胡恩雪为一致行动人
饶威	曾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2018 年 10 月 16 日离职）
饶威	曾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2018 年 10 月 16 日离职）
肖明	肖明、肖亮、陈遂仲、陈遂佰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 5%以上。
肖亮	肖明、肖亮、陈遂仲、陈遂佰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 5%以上。

陈遂佰	肖明、肖亮、陈遂仲、陈遂佰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 5%以上。
陈遂仲	肖明、肖亮、陈遂仲、陈遂佰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 5%以上。
磐厚蔚然（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5%以上股东）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 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上海乐蜀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互联网广告营销	849,056.60	2,000,000.00	否	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 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乐蜀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互联网广告营销	307,508.83	226,116.77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 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 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 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 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南昌恒大新材料发展有限公司	办公大楼	2,611,373.71	2,611,373.71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 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江西恒大声学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500.00	2018 年 11 月 23 日	2019 年 11 月 20 日	否
江西恒大声学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500.00	2018 年 08 月 15 日	2019 年 08 月 14 日	否
江西恒大声学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900.00	2018 年 12 月 26 日	2019 年 12 月 25 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 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朱星河、胡恩雪	2,000.00	2018 年 12 月 18 日	2021 年 12 月 17 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 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 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7）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公司董监高薪酬	164.25	136.11

（8）其他关联交易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公司子公司恒大金属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合并范围外关联方南昌恒大新材料发展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合同，合同约定授信额度在1000万元以内，借款期限为2年，自南昌恒大新材料发展有限公司支付首笔借款金额实际到账之日起两年，授信额度的每笔款项按年利率10%计息，自收到每一笔款项开始计息。2018年度恒大金属交易中心累计向南昌恒大新材料发展有限公司借款720万元，计提利息支出677,666.67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单位： 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上海乐蜀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1,536.00	2,446.08	186,257.30	5,587.72
其他应收款	江西恒大矿泉水有限公司	1,200.75	36.02		
其他应收款	江西恒大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2,349.51	70.49		
其他应收款	南昌东方星河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1,713.06	51.39		
其他应收款	陈遂仲	446,795.84	13,403.88	346,795.84	10,403.88
其他应收款	胡恩莉	70,462.79	3,795.42	34,130.79	2,067.49

（2）应付项目

单位： 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南昌东方星河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5,659.22	
其他应付款	南昌恒大新材料发展有限公	7,635,734.93	263,847.00

	司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4,503,6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6,315,675.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5,904,490.00

其他说明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日流通股收盘价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赠予数量扣除预计不可行权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5,917,773.73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3,263,488.13

其他说明

（1）本公司于2017年11月7日根据《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员工合计5,542,000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6.43元/股，行权条件为授予后逐步解锁，其中1至12个月为锁定期，13至24个月且2017年净利润不低于1,000万元解锁其持有的30%股份，25至36个月且2018年净利润不低于4,000万元解锁其持有的35%股份，37至48个月且2019年净利润不低于12,000万元解锁其持有的35%股份。

（2）本公司于2018年7月11日根据《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将预留部分的限制性股票授予员工，合计授予员工1,390,000股，授予价格为3.57元/股，行权条件为授予后逐步解锁，其中1至12月为锁定期，13至24个月且2018年净利润不低于4,000万元解锁其持有的50%股份，25至36个月且2019年净利润不低于12,000万元解锁其持有的50%股份。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本公司截止2018年12月31日无需披露的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诉讼事项

(1)2012年8月22日，本公司的子公司江西恒大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大新能源”）与山西南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南娄集团”）签订《山西南娄集团2500T/D水泥熟料生产线余热发电项目节能服务合同》（以下简称：“节能服务合同”），并于2016年4月向山西南娄集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准允恒大新能源及山西南娄集团终止履行节能服务合同；判定被告回购原告所建电站，支付回购价款人民币37,579,540.60元，赔偿损失7,515,908.12元，二项共计45,095,448.72元，并自起诉之日起以人民币45,095,448.72元为基数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逾期商业贷款利率支付利息至付清之日止；本案诉讼费、律师费由被告负担。2016年12月8日山西阳泉法院根据（2016）晋03民初8号之一执行裁定书冻结了山西南娄集团持有的山西大寨饮品有限公司3300万元股权以及其持有的山西南娄集团阳泉盂县秀南煤业有限公司1200万元股权，其中冻结的山西南娄集团持有的山西大寨饮品有限公司3300万元股权冻结期限至2017年12月7日止。

2017年11月21日本公司收到山西省阳泉市中级人民法院对上述案件的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①恒大新能源与山西南娄集团签订的节能服务合同无效；②恒大新能源于判决书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将其建设的山西南娄集团2500T/D水泥熟料生产线余热发电项目工程全部交付给山西南娄集团；③山西南娄集团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赔偿恒大新能源21,263,746.97元；④驳回恒大新能源的其他诉讼请求。

本公司对上述判决不服，于2017年12月8日，向山西省高级人民法院递交了《民事上诉状》。上诉请求：①判决维持（2016）晋03民初8号民事判决书判决第一、第二、第三项，撤销民事判决书判决第四项，改判被上诉人南娄集团增加赔偿上诉人恒大新能源其他损失10,736,283.64元，并自2016年4月11起以人民币10,736,283.64元为基数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逾期商业贷款利率支付利息至付清之日止；②全部诉讼费用由被上诉人承担。

山西省高级人民法院于2018年7月9日作出（2018）晋民终179号民事调解书，经法院主持调解，双方达成如下协议：①解除2012年8月22日签订的《山西南娄集团2500T/D水泥熟料生产线余热发电项目节能服务合同》，尚未履行的，不再履行；②恒大新能源建设的山西南娄集团2500T/D水泥熟料生产线余热发电项目归南娄集团所有，项目全部设备（以山西万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责任公司（2017）002号鉴定意见所列为准）及工程技术资料按现状于本协议签订后30日内移交南娄集团；③南娄集团于2018年12月10日前向恒大新能源支付补偿款1760万元；若南娄集团于2019年4月10日前仍未能支付完毕全部款项，则从2019年4月11日开始，恒大新能源有权要求南娄集团按照山西省阳泉市中级人民法院（2016）晋03民初8号判决书履行支付义务并有权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恒大新能源已于2018年10月10日移交相关资产设备，但尚未实际收到款项，公司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山西省阳泉市中级人民法院已于2019年4月17日立案执行，执行情况如下：①冻结了南娄集团持有的山西大寨饮品有限公司3300万元股权，冻结期限至2019年12月5日；②冻结了南娄集团持有的山西南娄集团阳泉盂县秀南煤业有限公司1200万元股权，冻结期限至2019年12月7日。

（2）恒大新能源于2016年11月收到大连市甘井子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大连法院”）传票、起诉状、民事裁定书等相关

材料。原告大连易世达新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易世达”）就建设工程合同纠纷一案起诉被告恒大新能源。诉讼请求如下：请求判决被告向原告支付欠款人民币930万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人民币372万元；请求判决被告向原告支付现场看护费人民币28.80万元；裁决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事实和理由：2012年9月，原告与被告签订《山西南娄集团2500t/d水泥熟料生产线（4.5MW）纯低温余热电站工程总承包合同》（以下简称“总承包合同”）。2014年9月，总承包合同项下余热电站的安装工程全部完成，但由于被告未能办理并网手续、涉案水泥厂停工等原因，导致余热电站未能进行整体调试，截止起诉日原告认为其已完成总承包合同项下的全部合同义务，被告应支付全部合同价款，但被告仍有930万元人民币尚未支付。同时，水泥厂停工后，原告为保护余热电站设备产生看护费28.80万元，应该由被告承担。

2016年11月21日，大连法院下达关于（2016）辽0211民初字第11343号案件的民事裁定书，裁定如下：冻结、查封被告恒大新能源银行存款人民币1330万元或其他等额财产。截止2017年12月31日，恒大新能源并未冻结任何财产。

2016年12月21日因管辖权异议成立，大连法院裁定将案件移送山西省盂县人民法院处理。2017年5月3日山西省盂县人民法院作出《民事裁定书》，因恒大新能源与山西南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节能服务合同纠纷案件尚未审结，本案审理须以此结果为依据，故裁定案件中止诉讼。

2017年3月13日恒大新能源收到山西省盂县人民法院传票，本案恢复审理，案件于2018年4月16日在山西省盂县人民法院第五法庭开庭审理，经法院主持调解，双方当事人于2018年10月10日自愿达成调解：①原告大连易世达、被告恒大新能源于2012年9月17日签订的总承包合同，除已付款外，恒大新能源于2018年12月20日前向大连易世达支付工程款400万元整；②如果恒大新能源在2018年12月20日之前未能全额支付上述调解款项，则每延迟一天应向大连易世达支付全部调解款项的万分之三的逾期付款利息；③双方应于调解书生效后10日内按现状交接总承包合同的全部设施设备；④除上述调解协议内容以外，原、被告双方不得再就与总承包合同有关的任何事由向对方提出任何要求和主张，原、被告之间再无其他纠葛。

2019年1月24日大连易世达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2019年4月12日恒大新能源与大连易世达自愿达成执行和解协议：①被执行人恒大新能源应给付申请执行人大连易世达的工程款400万元及逾期利息，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在签订协议之日由恒大新能源给付大连易世达工程款100万元；恒大新能源于2019年5月31日之前再给付大连易世达工程款100万元；其余应给付大连易世达的工程款200万元恒大新能源于2019年6月25日前全部付清。恒大新能源在按上述执行和解协议全部履行后，大连易世达同意放弃盂县人民法院（2017）晋0322民初321号民事调解书确定的逾期利息及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如恒大新能源未能按执行和解协议履行，大连易世达可申请恢复对原调解书的执行；②大连易世达同意法院解除对恒大新能源的限制消费令，同意解除对恒大新能源银行账户的冻结并同意终结本案的执行。本公司已于2019年4月12日代恒大新能源向盂县人民法院支付1,042,400元，其中工程款100万元，案件执行费42,400元。

（3）2012年10月18日公司与上海瑞恩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瑞恩）签订工程承包合同，由本公司承建福建鼎信镍业有限公司烧结烟气余热利用及AOD炉蒸汽发电工程；合同约定：上海瑞恩同意在其未支付完恒大高新垫资工程款前，本项目全部资产所有权归恒大高新所有。2013年8月2日签订工程总承包合同补充协议约定：原由上海瑞恩承担的全部合同责任和义务由福建瑞联全部承载，上海瑞恩承担连带责任。2015年7月7日，南昌仲裁委员会作出（2015）洪仲裁字第26号裁决书：裁定福建瑞联应支付本公司人民币合计9337万元。经双方同意用福建瑞联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余热发电资产冲抵欠本公司的债务。资产移交手续已办妥。

2015年10月23日，青岛捷能发电设备成套有限公司及捷能公司起诉至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主张资产抵债合同无效并申请法院查封争议资产。2016年7月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5）宁民初字第574-1号民事裁定书，查封上海瑞恩、福建瑞联转让给本公司按《福建瑞联节能科技有限公司资产抵债合同》项下机械设备、构筑物及其他辅助设备。

2017年4月本公司与青岛捷能达成一致，本公司将余热发电设备转让给青岛捷能，协商价格为现金支付9,800万元。但由于上海瑞恩在签订资产抵债合同时故意隐瞒未经福建鼎信书面同意不得转让余热发电资产的条款，导致本公司无法处置余热发电系列资产。

2017年5月31日福建广润、上海瑞恩、福建瑞联提交民事起诉状，诉讼请求：1、判决本公司向青岛捷能转让余热发电资产行为，违反《收购鼎信镍业余热发电项目备忘录》中约定的合同义务；2、判决本公司与青岛捷能签署的《福建瑞联捷能科技有限公司余热发电资产转让合同》无效；3、本公司与宁德恒茂赔偿损失200万元（暂计）；4、本公司与宁德恒茂承担本案诉讼费用及担保费用。

2017年6月5日，本公司向福建省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交强制执行申请书，请求强制执行：①被执行人福建瑞联支付工程欠

款8,233万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截至2017年6月5日应付违约金7,613.46675万元，延迟履行金991.2532万元，二项共计16,837.71995万元；②强制执行被执行人按照前述第①项连带向申请人支付工程款、违约金、延迟履行金；③被执行人福建瑞联支付申请执行人预交的仲裁费327,672元；④本案申请执行费用由被执行人承担。

2018年1月31日福安市人民法院作出（2018）闽0981执异3号执行裁定书，经过重审认为：以物抵债合同有效且已履行完毕，以物抵债关系成立，撤销对福建瑞联财产的查封，双方当事人在本案中提出的与青岛捷能的转让合同是否有效的纠纷应另案解决。

2018年6月10日福建省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7）闽09民初235号民事判决书，法院认定：原告上海瑞恩、福建广润及福建瑞联主张的180万元损失和《资产转让合同》无效的诉请，法院不予支持，驳回原告的诉讼请求。

上海瑞恩、福建广润、福建瑞鑫不服福建省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7）闽09民初235号民事判决，向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诉讼请求为：撤销一审判决，改判支持上诉人的诉讼请求。2018年12月12日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2018）闽民终988号民事判决书，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该判决为终审判决。

（4）2017年6月5日本公司对福建广润节能科技有限公司租赁合同及技术服务合同纠纷案，因双方协商未果遂本公司向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诉讼请求如下：①判令被告终止履行余热发电设施设备租赁及使用技术服务合同，限期被告向原告移交租赁的余热发电设施设备；②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租金及服务费1,800万元，赔偿原告损失200万元，二项共计2,000万元；③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事实和理由：2016年3月29日原告恒大高新与被告福建广润分别签订《关于余热发电设施设备租赁合同》，《关于余热发电设施设备使用技术服务合同》各一份，期限为2016年4月1日起至2016年12月31日止，租金及技术服务费每月150万元。合同到期后，福建广润致函恒大高新要求停止支付技术服务费，设施设备租赁费要求每月按90万元支付。

2017年6月28日本公司向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交财产保全申请书，请求查封扣押被申请人福建广润节能相当于人民币2,000万元财产。2017年12月13日，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下达关于（2017）闽01民初632-1号案件的民事裁定书，裁定如下：冻结被申请人福建广润的银行账户存款或查封、扣押其相应价值的财产至人民币2,000万元，案件申请费5,000元由申请人恒大高新垫付。

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18年4月26日作出（2017）闽01民初632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①确认本公司与被告福建广润签订的《关于余热发电设施设备租赁合同》、《关于余热发电设施设备使用技术服务合同》于2017年6月19日解除；②被告福建广润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三十日内向本公司返还《关于余热发电设施设备租赁合同》、《关于余热发电设施设备使用技术服务合同》项下的余热发电站所属设施设备；③被告福建广润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本公司支付尚欠租金630万元（此后按每月150万元的标准自2017年7月起至租赁物归还之日止），并支付逾期支付违约金。

2018年5月15日福建广润向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诉讼请求为撤销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2017）闽01民初632号民事判决书第一、第二、第三项判决，依法改判，判决驳回本公司全部诉讼请求。案件已于2019年4月4日开庭，截止审计报告日，本案正在审理中，法院尚未判决。

（5）2011年11月14日南昌二建中标承包恒大高新技术研发中心扩建技改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工程并签订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约定总造价33,948,600.03元,该合同仅为备案需要；备案合同外又签订了《研发中心楼施工合同补充协议》、《倒班楼施工合同补充协议》，按照补充协议约定工程造价为21,279,488.23元，恒大高新已支付工程款20,826,956.45元，包括截止2014年7月17日止支付的工程款12,960,500.00元、南昌二建委托恒大高新支付的工程款6,580,850.00元、2014年7月17日后支付的223,200元、恒大高新垫付的水电费138,406.45元、钢材款924,000元。恒大高新将装饰工程另行分别发包给江西恒大声学技术工程有限公司、洪沪港建设有限公司、南昌大公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及江西永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2012年工程竣工验收，本公司将争议工程投入使用。

2015年3月27日南昌市第二建筑工程公司（以下简称“南昌二建”）向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声称恒大高新截止起诉之日总计支付南昌二建12,960,500元，尚欠南昌二建工程款20,988,100.03元及500,000元履约保证金未退还，请求判令①恒大高新支付南昌二建剩余工程款20,988,100.03元及利息2,656,575.94元，退回南昌二建履约保证金500,000元；②本案诉讼费全部由恒大高新承担。

2017年12月13日本公司收到江西省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①被告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给付原告南昌市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工程款10,202,616.87元及利息（2014年11月1日起至

2016年11月11日的利息，以8,726,075.70元为本金，按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同期同类贷款利率计算利息；2016年11月12日至工程款付清为止，以10,702,616.87元为本金，按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同期同类贷款利率计算利息）；②驳回原告南昌市第二建筑工程公司其他诉讼请求。

本公司对上述判决书判决不服，于2017年12月29日向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诉讼请求：①判决撤销江西省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2015）洪民初一初字第21号民事判决书第一项，依法改判由上诉人向被上诉人支付工程余款1,719,157.60元，（不需支付工程款8,983,459.27元及利息1,328,666.10元，二项共计10,312,125.37元）。

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于2018年5月8日作出的（2018）赣民终184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①撤销江西省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2015）洪民初一初字第21号民事判决；②本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5日内给付上诉人南昌市第二建筑工程公司1,952,914.01元(其中工程款1,452,914.01元、履约保证金50万元)及利息（利息按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同期同类贷款利率，自2014年11月1日至2016年10月31日以913,857.99元为本金计息）；③驳回上诉人南昌第二建筑工程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本判决为终审判决。本公司已就结算事宜致函南昌市第二建筑工程公司。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 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 元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追溯重述法

单位： 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	累积影响数

		项目名称	

（2）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 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不同经济特征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①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②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③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本公司将其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2）报告分部会计政策

每个经营分部会计政策与本附注三所述会计政策一致。

（2）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 元

项目	工程业务分部	互联网业务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一、营业收入	177,360,526.42	157,752,896.78		335,113,423.20
二、营业成本	109,490,359.85	59,234,702.17		168,725,062.02
三、资产减值损失	34,715,856.11	1,592,681.83	-300,000.00	36,008,537.94
四、折旧费和摊销费	22,211,626.06	3,044,606.04		25,256,232.10
五、利润总额	21,868,511.30	85,121,184.96	-69,700,000.00	37,289,696.26
六、所得税费用	-3,190,666.04	9,823,521.18	45,000.00	6,677,855.14
七、净利润	25,059,177.34	75,297,663.78	-69,745,000.00	30,611,841.12
八、资产总额	1,378,069,706.58	198,519,460.02	-119,327,605.49	1,457,261,561.11
九、负债总额	222,121,664.26	34,926,947.24	-10,000,000.00	247,048,611.50

（3）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截止2019年3月31日，公司累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1,136,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7%，最高成交价为6.39元/股，最低成交价为5.98元/股，支付的总金额6,955,746.96元（不含交易费用）。
2.公司于2019年3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伙企业的议案》，同意与江西心客投资有限公司、嘉兴雨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昌市中小企业服务中心、袁志英、段力平共同合作出资，设立南昌心客春之雨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该合伙企业认缴出资额拟定为人民币10,000万元，公司拟认缴出资额人民币500万元，占拟设立的合伙企业认缴出资额的5%。截止2019年4月18日，该合伙企业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了由南昌市行政审批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8、其他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20,290,034.30	23,205,953.26
应收账款	134,948,591.46	134,716,817.45
合计	155,238,625.76	157,922,770.71

（1）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0,290,034.30	23,205,953.26
合计	20,290,034.30	23,205,953.26

2)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3)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4)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其他说明

（2）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4,300,000.00	20.54%	18,200,000.00	41.08%	26,100,000.00	11,000,000.00	5.11%	11,000,000.00	10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1,330,019.68	79.46%	62,481,428.22	36.47%	108,848,591.46	204,087,121.38	94.89%	69,370,303.93	33.99%	134,716,817.45
合计	215,630,019.68	100.00%	80,681,428.22	37.42%	134,948,591.46	215,087,121.38	100.00%	80,370,303.93	37.37%	134,716,817.4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福建广润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33,300,000.00	7,200,000.00	21.62%	诉讼案件终审尚未判决，对应收款可收回金额予以估计
北京信力筑正新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1,000,000.00	11,0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44,300,000.00	18,200,000.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66,400,517.00	1,992,015.51	3.00%
1 至 2 年	23,379,123.44	1,870,329.87	8.00%
2 至 3 年	13,668,425.20	3,417,106.30	25.00%
3 至 4 年	11,664,311.90	5,832,155.95	50.00%
4 至 5 年	34,239,107.79	27,391,286.23	80.00%
5 年以上	21,978,534.35	21,978,534.36	100.00%
合计	171,330,019.68	62,481,428.2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4,532,515.7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5,392.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工程款	14,226,783.5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山东章临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工程款	6,752,844.80	债权转让	经董事会审议	否
青海碱业有限公司	工程款	1,240,000.00	对方已破产，预计无法收回	经董事会审议	否
大唐甘肃发电有限公司景泰发电厂	工程款	590,328.00	预计无法收回	经董事会审议	否
山西潞安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五阳热电）	工程款	290,0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经董事会审议	否
北京国电蓝天节能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款	282,250.00	预计无法收回	经董事会审议	否
内蒙古东华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款	271,568.00	预计无法收回	经董事会审议	否
浙江永泰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款	252,500.00	对方已破产,预计无法收回	经董事会审议	否
合计	--	9,679,490.80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福建广润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33,300,000.00	15.44	7,200,000.00
福建瑞鑫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26,205,333.35	12.15	20,784,266.68
上海康恒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13,434,666.67	6.23	403,040.00
北京信力筑正新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1,000,000.00	5.10	11,000,000.00
新疆蓝山屯河能源有限公司	5,613,400.03	2.60	168,402.00
合计	89,553,400.05	41.53	39,555,708.68

5)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66,487,596.05	64,060,853.44
合计	66,487,596.05	64,060,853.44

（1）应收利息

1)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 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2）应收股利

1)应收股利

单位： 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 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3）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819,655.00	12.17%	8,598,698.52	72.75%	3,220,956.48	11,819,655.00	14.34%	5,909,827.50	50.00%	5,909,827.5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5,278,487.31	87.83%	22,011,847.74	25.81%	63,266,639.57	70,598,850.27	85.66%	12,447,824.33	17.63%	58,151,025.94
合计	97,098,142.31	100.00%	30,610,546.26	31.53%	66,487,596.05	82,418,505.27	100.00%	18,357,651.83	22.27%	64,060,853.4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杨昭平	11,819,655.00	8,598,698.52	72.75%	应收款项逾期，已提起诉讼
合计	11,819,655.00	8,598,698.52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4,902,238.57	1,047,067.16	3.00%
1 至 2 年	11,441,043.16	915,283.46	8.00%
2 至 3 年	11,639,389.25	2,909,847.31	25.00%
3 至 4 年	16,032,731.66	8,016,365.83	50.00%
4 至 5 年	10,699,003.41	8,559,202.73	80.00%
5 年以上	564,081.26	564,081.25	100.00%
合计	85,278,487.31	22,011,847.7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2,252,894.4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

					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关联方	32,174,017.85	17,634,990.58
保证金及押金	12,571,621.28	14,327,055.88
投资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职工个人承担社保	183,695.32	175,477.19
职工备用金	19,116,932.64	16,561,542.54
股权转让款	11,819,655.00	11,819,655.00
预付货款（2 年以上）	7,557,368.00	9,277,250.00
其他	3,674,852.22	2,622,534.08
合计	97,098,142.31	82,418,505.27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杨昭平	股权转让款	11,819,655.00	1-2 年	12.17%	8,598,698.52
上海瑞恩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款	10,000,000.00	4-5 年	10.30%	3,215,000.00
南昌成鑫五金网业实业有限公司	预付货款	6,430,000.00	3-4 年	6.62%	625,000.00
深圳市多元世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预付货款	1,020,000.00	2-3 年	1.05%	255,000.00
深圳市诺捷通科技有限公司	预付货款	600,000.00	2-3 年	0.62%	150,000.00
合计	--	29,869,655.00	--	30.76%	12,843,698.52

6)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64,048,815.93		764,048,815.93	739,048,815.93		739,048,815.93
合计	764,048,815.93		764,048,815.93	739,048,815.93		739,048,815.93

（1）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 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江西恒大高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646,065.75			9,646,065.75		
江西恒大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北京球冠科技有限公司	3,397,584.03			3,397,584.03		
黑龙江恒大高新技术有限公司	30,558,000.00			30,558,000.00		
江西恒大声学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22,967,166.15			22,967,166.15		
恒大金属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武汉飞游科技有限公司	276,080,000.00			276,080,000.00		
长沙聚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36,400,000.00			336,400,000.00		
共青城恒大互联网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000,000.00	20,000,000.00		40,000,000.00		
江西恒大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合计	739,048,815.93	25,000,000.00		764,048,815.93		

（2）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 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3）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7,499,168.27	65,901,429.37	89,064,253.85	64,371,218.60
其他业务	34,082,149.78	13,988,645.56	17,531,668.14	11,593,202.88
合计	131,581,318.05	79,890,074.93	106,595,921.99	75,964,421.48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0,000,000.0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81,745.8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930.75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31,704.49
理财产品收益	1,519,655.32	2,090,314.76
合计	71,522,586.07	3,803,765.14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1,990.2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211,186.0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186,332.7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17.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70,994.14	
减：所得税影响额	522,372.1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1,047.14	
合计	3,432,592.3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90%	0.1137	0.115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2%	0.1021	0.1045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其他有关资料；

五、上述文件备置于公司证券部备查。